



股票代碼： 3265

台 星 科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Winstek Semiconductor Co., Ltd.

1 1 3 年 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se.com.tw>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 名 ： 劉貴竹
發 言 人 職 稱 ： 財務處處長
聯 絡 電 話 ： 03-5936565 分機 133
電 子 郵 件 信 箱 ： kevin.liu@winstek.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 ： 黃皓紀
代理發言人職稱 ： 測試營運處副總經理
聯 絡 電 話 ： 03-5936565 分機 201
電 子 郵 件 信 箱 ： Steven.huang@winstek.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 ： 307 新竹縣芎林鄉華龍村六鄰鹿寮坑 176-5 號
電 話 ： 03-5936565
工 廠 地 址 ： 307 新竹縣芎林鄉華龍村六鄰鹿寮坑 176-5 號
電 話 ： 03-593656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 ：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 103 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 3 段 210 號 B1
網 址 ： www.yuanta.com.tw
電 話 ： 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 ： 謝智政會計師、江采燕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 ：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 ： http://www.pwcglobal.com.tw
電 話 ： 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所名稱及查詢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 www.winstek.com.tw](http://www.winstek.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監察人資料、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 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5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3
九、綜合持股比例-----	53
參、募資情形-----	54
一、資本及股份-----	5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7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7
肆、營運概況-----	58
一、業務內容-----	5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5
三、從業員工資料-----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勞資關係-----	71
六、資通安全管理-----	72
七、重要契約-----	74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5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75
二、財務績效分析-----	76
三、現金流量分析-----	7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78
七、其他重要事項-----	80
陸、特別記載事項-----	8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0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0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 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之影響事項----	90

壹、致股東報告書

2024 年由於部分終端產品需求逐步復甦，含智慧型手機、PC、部分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動能好轉，再加上 AI 技術蓬勃發展，使得 AI 相關晶片需求穩健成長，高階晶片訂單規模持續增加。主要是受益於先進封裝及高階測試需求增加，加上新興科技發展帶動部分終端領域需求，半導體業者營運績效表現普遍呈現好轉。根據台灣半導體協會（TSIA）估計資料，2024 年國內半導體產值預估達新台幣 5.24 兆元，年增率為 20.6%；台灣 IC 封測業產值估計新台幣 6,380 億元，年增率為 9.3%。

本公司在全體同仁努力以及股東、客戶支持之下，有關去年度整體營運結果報告如下：

一、11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41.67 億元，較前一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36.68 億元增加新台幣 4.99 億元，年增率為 13.6%。113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8.49 億元，較前一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8.40 億元增加新台幣 870 萬元。113 年度每股盈餘新台幣 6.23 元，較前一年度每股盈餘新台幣 6.16 元增加 0.07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於 113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財務結構、償債能力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獲利情形良好，財務結構、償債能力及獲利能力情形如下表：

項 目		個體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	
		113 年	112 年	113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	8.4%	17.5%	21.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51.4%	385.8%	228.0%	222.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04.4%	473.1%	300.2%	414.3%
	速動比率(%)	600.0%	470.5%	283.1%	40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8%	13.0%	11.2%	11.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7%	14.2%	13.7%	14.2%
	純益率(%)	61.2%	52.3%	20.4%	22.9%
	每股盈餘(元)	6.23	6.16	6.23	6.16

研究發展狀況

展望半導體產業趨勢，受益於 AI 技術蓬勃發展將使得先進製程、先進封裝需求上揚，創造全球半導體業需求結構性成長，特別是 AI 技術的進步，推動半導體產業進入加速成長期，且更好的通訊技術、智慧汽車等亦需採用先進的半導體技術支援，進而使得終端產品的半導體含量及價值提升。將使得 AI 晶片需求穩健成長，廠商持續推出 AI 伺服器，積極投入 ASIC 晶片研發，帶動先進製程及先進封裝需求上揚，將使得硬體規格升級以滿足軟體應用需求，促使終端產品內含半導體價值增加。由於半導體製程節點在晶片尺寸的微縮上開始放緩，使得電晶體結構的創新、新材料的使用及先進封裝技術更為重要。先進封裝技術可將異質晶片整合於同一封裝體內，提升晶片的性能，因此，隨著高效能運算需求增加，我國半導體廠商積極研發 2.5D、3D 及

FOPLP 等封裝技術。未來 AI 技術與半導體業發展緊密，兩者能達到相輔相成的效果，進而推動國內半導體產業的持續成長。

今年度經營策略及方針

回顧半導體產業過去一整年，AI 高階晶片需求持續旺盛，根據 WSTS（全球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預測，202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年增 19%，產值將達到 6,270 億美元；2025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產值將達到 6,970 億美元，年增 11.2%。另根據工研院 IEK 預估，2024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達 5.3 兆元台幣，年增 22%。展望 2025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將突破 6 兆元，年成長率 16.5%。我們將持續專注於高階半導體封裝及測試領域並投入研發資源，保持高階技術上與客戶產品需求持續的緊密結合。為滿足高效能低能耗目標產品的需求，配合現有技術本公司將開發 2.5D/3D 的異質晶片整合封裝技術，從而達到封裝體積小、高速度、功耗低的效能目標。同時拓展服務範疇並深化技術實力及整合資源，降低生產成本及提高生產效率，提供既有客戶完整的一站式解決方案。預期本公司 2025 年度銷售數量及營收將審慎樂觀。

外部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新興科技蓬勃發展，創造全球半導體業需求結構性成長，特別是 AI 技術的進步，推動半導體產業進入加速成長期，且更好的通訊技術、智慧汽車等亦需採用先進的半導體技術支援，進而使得終端產品的半導體含量及價值提升。預計今年度受益於智慧型手機、消費性電子、伺服器終端產品銷售動能將持續好轉，有助於帶動我國半導體業者營運表現進一步成長。由於半導體製程節點在晶片尺寸的微縮上開始放緩，使得電晶體結構的創新、新材料的使用及先進封裝技術更為重要。

受地緣政治衝突及美中科技戰等因素持續蔓延影響，將使得我國半導體產業經營環境的不確定性提升，特別是在全球供應鏈重組下，面對去美化、去中化等內半導體廠商如何在美中兩強間斡旋、進行布局，成為未來重要的挑戰。

近年美國、中國、日本及東南亞等世界各地陸續興建晶圓廠，在全球晶圓產能逐步釋放下，恐將導致半導體製造業者競爭壓力上揚。

面對多變的外在環境，我們將把握新興科技趨勢，擴大技術與市場的佈局，本公司目前已和材料供應商及與客戶緊密合作開發相關新技術材料，以提升封裝及測試效能。因應全球供應鏈重組趨勢，本公司透過多元供應鏈管理，以確保關鍵材料供應穩定。提供客製化解決方案，強化與大客戶的長期合作關係，以確保在半導體產業變局中持續領先，持續強化台星科作為客戶的重要策略供應夥伴角色。

感謝各位股東持續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也希望各位股東持續給予我們指教與鼓勵。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台 星 科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黃 興 陽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資料

(1) 董事會成員資料表

114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格星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興陽	男 71~80歲	112/06	3年	106/11	70,726,438	51.90	70,726,438	-	-	-	-	-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碩士，席倫伯格(股)公司總經理。	矽格(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矽格國際公司、矽格開曼公司、渤格公司、矽格聯測公司、台星科企業公司、台星測公司、格星公司董事長；安搏生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翁志立	男 61~70歲	112/06	3年	89/5	571,507	0.42	571,507	0.42	-	-	-	-	美國伊利諾理工學院研究所畢業，華鴻科技總經理3年，福懋科技IC測試處協理，日月光美國分公司業務協理。	本公司總經理，台星科企業(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台星測企業(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格星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葉燦鍊	男 71~80歲	112/06	3年	106/11	70,726,438	51.90	70,726,438	51.90	-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國立交通大學高階管理學碩士，歐偉科技(股)公司總經理，致茂科(股)公司半導體事業部總經理。	矽格(股)公司副董事長暨總經理暨營運長；崇基、Valuenet公司董事長；矽格開曼公司、Bloomeria公司、矽格聯測公司、格星公司、台星科企業、安搏生公司、歐普司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敏弘	男 61~70歲	112/06	3年	106/11	70,726,438	51.90	70,726,438	51.90	-	-	-	-	國立台灣技術學院電子工程系，席倫伯格系統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矽格(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暨財務長；誠遠公司、崇誠公司董事長；晨君(股)公司、矽格開曼、鴻泰興公司、矽興公司、Bloomeria公司、矽格聯測公司、台星測公司、格星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旭東	男 61~70歲	112/06	3年	106/11	70,726,438	51.90	70,726,438	51.90	-	-	-	-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鴻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華新先進執行副總經理及技術長，宏宇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矽格(股)公司副營運長暨資深執行副總經理；矽興公司董事長；矽格開曼公司、矽格聯測公司、崇基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照宏	男 51~60歲	112/06	3年	106/11	70,726,438	51.90	70,726,438	51.90	-	-	-	-	元智工學院化學工程系	矽格(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矽格聯測公司總經理；矽興公司及矽格聯測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敏愷	男 61~70歲	112/06	3年	106/11	-	-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碩士，曾任嘉新水泥(股)公司總經理室投資/理財高級專員/董事長特別助理/稽核室主任/主任秘書，華東水泥國際/嘉泥建設/嘉基國際公司監察人。	本公司薪酬委員，矽格(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典	男 61~70歲	112/06	3年	112/06	317	0	317	0	-	-	-	-	Master of Science, Rochester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New Rochester, New York, USA	有30多年經驗在半導體製造廠和封裝測試產業中的工程管理、先進封裝技術和供應鏈運營，曾任台積電先進封裝業務營運處處長，本公司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現任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美國	Wen-chou Vincent Wang	男 71~80歲	112/06	3 年	104/9	-	-	-	-	-	-	-	-	Ph. D. Materials Science & Engineering from Cornell University, Ithaca, New York, was Senior Vice President for STATSChipPAC Ltd, Head of Flip Chip Engineering for Altera Corporation, San Jose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2) 董事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100%)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

114 年 3 月 3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臺灣價值高息 E T 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3.46%)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1%)
	仲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9%)
	匯豐 (台灣) 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三菱 U F J 摩根士丹利證券公司－證券交易單位之自營平台三方 S B L 交易投資專戶 (1.72%)
	黃興陽 (1.5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22%)
	邱明春 (1.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8%)
	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2%)

(3)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4 年 3 月 31 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黃興陽	1.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主要經歷：矽格(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矽格(股)公司轉投資公司董事，新加坡商 Bloomeria limited 董事，台星科企業(股)公司董事長，台星測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董事 翁志立	1.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主要經歷：華鴻科技總經理，福懋科技 IC 測試處協理，日月光美國分公司業務協理	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董事 葉燦鍊	1.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主要經歷：矽格(股)公司副董事長暨總經理暨營運長，矽格(股)公司轉投資公司董事，新加坡商 Bloomeria limited 董事，台星科企業(股)公司董事	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董事 吳敏弘	1.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主要經歷：矽格(股)公司董事、執行副總經理暨財務長，矽格(股)公司轉投資公司董事，台星測企業(股)公司董事	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董事 郭旭東	1.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主要經歷：矽格(股)公司副營運長暨資深執行副總經理，矽格(股)公司轉投資公司董事	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董事 謝照宏	1.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主要經歷：矽格(股)公司資深業務副總經理，矽格聯測公司總經理	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林敏愷	1.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主要經歷：嘉新水泥（股）公司總經理室投資/理財高級專員/董事長特別助理/稽核室主任/主任秘書，華東水泥國際/嘉泥建設/嘉基國際公司監察人	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
獨立董事 王 典	1.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主要經歷：曾任台積電先進封裝業務營運處處長	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獨立董事 Wen-chou Vincent Wang	1.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主要經歷：Ph.D. Materials Science & Engineering from Cornell University, Ithaca, New York, was Senior Vice President for STATSChipPAC Ltd, Head of Flip Chip Engineering for Altera Corporation, San Jose.	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4)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並包括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具備營運判斷能力、經營管理能力、產業知識、領導決策能力、國際市場觀及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工業、商業、產業、科技、財務、會計等各界專業人士，並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作為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成員具備多元化背景，皆由具豐富產業經營經驗與學術經驗之成員組成，包括企業管理、電機工程、電子物理、化學工程、財務會計等專業背景。

本公司 112 年 6 月 6 日董事改選，日後董事任期屆滿，董事改選時將遵從相關法規增加委任至少一名不同性別董事。

(5) 董事會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設有 9 席董事，其中包含 3 席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佔全體董事

比例 33.3%，並遵從相關法規對於獨立董事的獨立性進行判斷及評估。

本公司獨立董事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之獨立性。

本公司各董事、獨立董事未有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3 月 31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翁志立	男	96/02	571,507	0.42	-	-	-	-	美國伊利諾理工學院研究所畢業 華鴻科技總經理 3 年 福懋科技 IC 測試處協理 日月光美國分公司業務協理	台星科企業（股） 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台星測企業（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測試營運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皓紀	男	101/01	-	-	-	-	-	-	淡江大學電子系 曾任台星科業務處處長 華鴻科技工程經理 鑫成科技硬體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封裝營運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建勳	男	106/11	-	-	-	-	-	-	清華大學電機系 曾任聯電副理 華宸及順邦科技經理 台星科工程副處長 創英能源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處 主計長	中華民國	劉貴竹	男	89/06	9,106	0.01	-	-	-	-	東海大學會計系 曾任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台星科企業（股） 公司財務主計長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暨財務處副處 長	中華民國	鍾秀岑	女	112/04	-	-	-	-	-	-	政治大學會計系 曾任資誠聯合會計師審計員、建弘證券承銷專員及本公司財務部副處長	台星科企業（股） 公司財務部副處 長	無	無	無	無

註 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來 取 自 公 司 轉 讓 母 公 司 之 業 務 收 入 或 利 潤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一般 董事	格星(股)公司 代表人：黃興陽																	
	格星(股)公司 代表人：葉燦鍊																	
	格星(股)公司 代表人：吳敏弘	9,400	9,400	0	0	0	0	269	269	1.14%	1.14%	20,583	23,496	108	108	0	0	0
	格星(股)公司 代表人：郭旭東																	
	格星(股)公司 代表人：謝照宏																	
	翁志立																	
獨立 董事	林敏愷																	
	王 典	3,500	3,500	0	0	0	0	80	80	0.42%	0.42%	0	0	0	0	0	0	0
	Wen-chou Vincent Wang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三條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及同業通常水準支付情形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三條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及同業通常水準支付情形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翁志立、吳敏弘(註)、葉燦鍊(註)、郭旭東(註)、謝照宏(註)、Wen-chou Vincent Wang、林敏愷、王典	翁志立、吳敏弘(註)、葉燦鍊(註)、郭旭東(註)、謝照宏(註)、Wen-chou Vincent Wang、林敏愷、王典	吳敏弘(註)、葉燦鍊(註)、郭旭東(註)、謝照宏(註)、Wen-chou Vincent Wang、林敏愷、王典	吳敏弘(註)、葉燦鍊(註)、郭旭東(註)、謝照宏(註)、Wen-chou Vincent Wang、林敏愷、王典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黃興陽(註)	黃興陽(註)	黃興陽(註)	黃興陽(註)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翁志立	翁志立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席	9 席	9 席	9 席

註：為格星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2. 監察人之酬金：無；本公司於 98 年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翁志立	5,934	12,032	216	324	17,679	19,278	3,500	-	7,800	-	3.22%	4.65%	無
副總經理	陳建勳													
副總經理	黃皓紀													

註：本公司於114年2月26日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惟本次員工酬勞配發名單尚未確定，上述金額為推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黃皓紀	黃皓紀、陳建勳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翁志立	翁志立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位	3位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翁志立	-	12,800	12,800	1.51%
	副總經理	陳建勳				
	副總經理	黃皓紀				
	財務處主計長	劉貴竹				
	公司治理主管	鍾秀岑				

註：本公司於114年2月26日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惟本次員工酬勞配發名單尚未確定，上述金額為推估數。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分析；

單位：仟元

職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一般董事	9,669	1.14%	9,669	1.14%	10,168	1.21%	10,168	1.21%
獨立董事	3,580	0.42%	3,580	0.42%	3,370	0.40%	3,370	0.4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7,329	3.22%	39,433	4.65%	25,127	2.99%	36,074	4.30%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依公司章程所規定，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公司或從屬公司員工，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另得視業務狀況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參酌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並依公司章程所定及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在訂定酬金之程序方面，係以「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報酬及酬勞發放辦法」及「經理人薪酬發放辦法」經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以專業客觀的立場，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公司酬金政策係考量公司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未來資金運用需求做整體性之規劃，對於未來風險評估也納入考量之範圍內，以將風險發生之可能性降至最低；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現有事項使公司未來需負擔責任、義務或負債之可能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興陽	5	0	100%	112.06.06 連任
董事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燦鍊	5	0	100%	112.06.06 連任
董事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敏弘	5	0	100%	112.06.06 連任
董事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旭東	5	0	100%	112.06.06 連任
董事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照宏	4	0	80%	112.06.06 連任
董事	翁志立	5	0	100%	112.06.06 連任
獨立董事	林敏愷	5	0	100%	112.06.06 連任
獨立董事	王典	5	0	100%	112.06.06 就任
獨立董事	Wen-chou Vincent Wang	5	0	100%	112.06.06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時間	議案內容及結果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113 年第 1 次董事 會(113.02.26)	113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暨其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是	獨立董事均無異議通過
113 年第 4 次董事 會(113.10.28)	(1)同意子公司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購置新竹科學園區廠房及附屬設備案。 決議：本案黃興陽董事、葉燦鍊董事、吳敏弘董事及郭旭東董事，迴避不加入討論及表決外，經翁志立董事徵詢其餘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是	獨立董事均無異議通過
	(2)提報「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是	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3)修正「採購及付款作業流程內控制度」作業之部分條文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是	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時間	議案內容及結果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	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3 年第 1 次董事會(113.02.26)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經理人 112 年度薪資報酬支付案。	翁志立	本案涉及個人之薪資報酬發放，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未加入討論。	翁志立先生涉及利害關係人董事迴避討論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年第 2 次董事會(113.04.29)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總經理績效獎金發放案。	翁志立	本案涉及個人之績效獎金發放，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未加入討論。	翁志立先生涉及利害關係人董事迴避討論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年第 4 次董事會(113.10.28)	同意子公司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購置新竹科學園區廠房及附屬設備案。	黃興陽、葉燦鍊、吳敏弘、郭旭東	本案因董事涉及自身利害關係，予以利益迴避外未加入討論。	本案黃興陽董事、葉燦鍊董事、吳敏弘董事及郭旭東董事，迴避不加入討論及表決外，經翁志立董事徵詢其餘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評鑑之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1. 整體董事會 2. 董事會成員 3.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成員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公司於每年定期採問卷自評方式評估一次(整體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執行情形，本年度針對「整體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自評結果均為良好。至少每三年另委請外部專業獨立機構進行董事會之績效評估。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輔助董事會以執行其職責，審計委員會由公司三位獨立董事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公司二位獨立董事及一位外部人員組成，以強化董事職能及公司治理，並得視需要委託外部專家出具意見。
- （二）本公司董事會其職責包括任命與監督公司管理階層、監督經營績效、防制利益衝突及確保公司遵循各種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由公司經營階層向董事會報告經營績效，並由董事會決議未來的經營方針及重大政策。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98 年 6 月 26 日股東常會後成立審計委員會，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每季至少召開一次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2）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3）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4）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5）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6）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 （7）法規遵循
- （8）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 （9）申訴報告
- （10）防止舞弊計劃及舞弊調查報告
- （11）資訊安全
- （12）公司風險管理
- （13）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14）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審計委員會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敏愷	4	0	100%	112.06.06 連任
獨立董事	王 典	4	0	100%	112.06.06 就任
獨立董事	Wen-chou Vincent Wang	4	0	100%	112.06.06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時間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情形
113 年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113.02.26)	(1)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審查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均無異議通過	不適用	經主席詢問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均無異議通過	不適用	經主席詢問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本公司 113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暨其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均無異議通過	不適用	經主席詢問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年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113.04.29)	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審查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均無異議通過	不適用	經主席詢問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年第三次審計委員會 (113.07.29)	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季報告審查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均無異議通過	不適用	經主席詢問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年第四次審計委員會 (113.10.28)	(1)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季報告審查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均無異議通過	不適用	經主席詢問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同意子公司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購置新竹科學園區廠房及附屬設備審查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均無異議通過	不適用	經主席詢問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提報「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審查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均無異議通過	不適用	經主席詢問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修正「採購及付款作業流程內控制度」之部分條文審查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均無異議通過	不適用	經主席詢問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 公司稽核主管每季列席審計委員會以及董事會並且報告稽核執行情形，獨立董事們對報告事項並無反對意見，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溝通狀況良好。獨立董事對報告事項提供其專業意見，公司也酌量獨立董事意見。公司稽核主管每月交付獨立董事查閱稽核報告結果，並透過電子郵件或電話等方式進行溝通。溝通內容包括：控制環境探討或內部稽核過程建議及加強事項，已紀錄追蹤並落實改善。

(二) 會計師每季與獨立董事面對面或採書面方式對於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報表查核結果重要事項進行溝通。董事會若有重要相關議題，亦會邀請會計師提供專業意見，增進雙方交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落實企業經營人之責任，並保障股東的合法權益及兼顧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利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是		(一) 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事項，同時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務業務。	(一)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二) 透過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冊資料，及內部人股權異動申報制度掌握。	(二) 同上。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三) 依本公司規章訂定之「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財務業務往來作業程序」，「子公司監理辦法」及內部控制相關作業程序辦理。	(三) 同上。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四) 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等相關規範，並於員工工作管理與職業道德規範中訂定不應違背禁止內線交易的規定。	(四) 同上。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是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著重多元化之組成要素，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本公司章程規定設董事九至十一人組織董事會，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至少三人。公司董事之選舉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皆具備有執行職務必備之專業、技能以及素養。綜上所述，本公司業已落實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詳細落實情形請詳本表下方說明一、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一)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未	(二)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是		(三)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四)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來將依法規要求及營運需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已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法規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評估之範圍可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評估方式可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等適當方式進行。此外，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已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已委請外部機構台灣誠正經營暨防弊見識學會進行董事會之績效評估，評估期間為 111 年度，相關執行情形已於 112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報告。同時也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

(四) 本公司簽證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國內大型會計師事務所，該事務所之獨立性政策已規範全體員工需每年定期自行完成年度獨立性暨風險管理政策遵循聲明書，且承接委任服務前亦需自行檢核有無違反，其以獨立超然立場，遵循法令規範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會亦每年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本公司已於 113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評估項目包含審查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會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等，評估結果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智政會計師及江采燕會計師，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之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以及工作小組，由財會處擔任召集人，並會同行政管理處、人力資源、法務等部門組成以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職責為研擬規劃適當公司制度與組織架構以促進董事會的獨立性，公司的透明度以及法令遵循之落實，董事會如有議題應適當迴避情形，將給予相對人適當提醒；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與議事錄等...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溝通管道、頻率及回應方式等資訊，同時並列有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實績。 目前本公司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擔任對應窗口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等事項。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		(一)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透過公開資訊網路申報作業系統，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情形。同時也已架設中英文公司網站陸續放置並揭露更多重要的財務業務資料以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一)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是		(二)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公司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已建立發言人制度，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二)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	是		(三) 本公司已於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	(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是		(一) 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提供平等就業機會、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及員工團體保險，並安排定期員工健康檢查等，重視勞工和諧關係。 (二) 公司與往來之廠商及客戶溝通管道暢通，保持互助合作之良好關係。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三) 公司董事進修情形： <table><tr><th>職稱</th><th>姓名</th><th>進修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r><tr><td rowspan="2">獨立董事</td><td rowspan="2">Wen-chou Vincent Wang</td><td>113/12/13</td><td rowspan="2">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td><td>公司治理人員制度介紹及法務人員在公司治理的角色</td><td>3</td></tr><tr><td>113/10/08</td><td>AI 熱潮下的數位金融及永續金融 協奏曲專題講座</td><td>3</td></tr><tr><td rowspan="2">獨立董事</td><td rowspan="2">林敏愷</td><td>113/10/29</td><td rowspan="2"></td><td>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td><td>3</td></tr><tr><td>113/10/29</td><td>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 AI 轉型新知</td><td>3</td></tr><tr><td rowspan="2">獨立董事</td><td rowspan="2">王典</td><td>113/12/20</td><td rowspan="2">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董監自保必知：洞悉犯罪者如何利用非常規交易、關係人交易之手法</td><td>3</td></tr><tr><td>113/12/13</td><td>公司治理人員制度介紹及法務人員在公司治理的角色</td><td>3</td></tr><tr><td rowspan="2">董事</td><td rowspan="2">黃興陽</td><td>113/10/29</td><td rowspan="2"></td><td>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 AI 轉型新知</td><td>3</td></tr><tr><td>113/10/29</td><td>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td><td>3</td></tr><tr><td rowspan="2">董事</td><td rowspan="2">吳敏弘</td><td>113/10/29</td><td rowspan="2"></td><td>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td><td>3</td></tr><tr><td>113/10/29</td><td>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 AI 轉型新知</td><td>3</td></tr></table>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Wen-chou Vincent Wang	113/12/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公司治理人員制度介紹及法務人員在公司治理的角色	3	113/10/08	AI 熱潮下的數位金融及永續金融 協奏曲專題講座	3	獨立董事	林敏愷	113/10/29		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	3	113/10/29	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 AI 轉型新知	3	獨立董事	王典	113/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自保必知：洞悉犯罪者如何利用非常規交易、關係人交易之手法	3	113/12/13	公司治理人員制度介紹及法務人員在公司治理的角色	3	董事	黃興陽	113/10/29		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 AI 轉型新知	3	113/10/29	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	3	董事	吳敏弘	113/10/29		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	3	113/10/29	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 AI 轉型新知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Wen-chou Vincent Wang	113/12/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公司治理人員制度介紹及法務人員在公司治理的角色	3																																																		
		113/10/08		AI 熱潮下的數位金融及永續金融 協奏曲專題講座	3																																																		
獨立董事	林敏愷	113/10/29		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	3																																																		
		113/10/29		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 AI 轉型新知	3																																																		
獨立董事	王典	113/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自保必知：洞悉犯罪者如何利用非常規交易、關係人交易之手法	3																																																		
		113/12/13		公司治理人員制度介紹及法務人員在公司治理的角色	3																																																		
董事	黃興陽	113/10/29		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 AI 轉型新知	3																																																		
		113/10/29		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	3																																																		
董事	吳敏弘	113/10/29		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	3																																																		
		113/10/29		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 AI 轉型新知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d rowspan="2">董事</td><td rowspan="2">郭旭東</td><td>113/10/29</td><td rowspan="10">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AI轉型新知</td><td rowspan="2">3</td></tr><tr><td>113/10/29</td></tr><tr><td rowspan="4">董事</td><td rowspan="4">翁志立</td><td>113/12/20</td><td>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td><td rowspan="4">3</td></tr><tr><td></td></tr><tr><td>113/12/13</td><td>董監自保必知:洞悉犯罪者如何利用非常規交易、關係人交易之手法</td></tr><tr><td></td></tr><tr><td rowspan="3">董事</td><td rowspan="3">葉燦鍊</td><td>113/10/29</td><td>公司治理人員制度介紹及法務人員在公司治理的角色</td><td rowspan="3">3</td></tr><tr><td>113/10/29</td><td>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td></tr><tr><td>113/10/29</td><td>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AI轉型新知</td><td>3</td></tr></table>	董事	郭旭東	113/10/29	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AI轉型新知	3	113/10/29	董事	翁志立	113/12/20	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	3		113/12/13	董監自保必知:洞悉犯罪者如何利用非常規交易、關係人交易之手法		董事	葉燦鍊	113/10/29	公司治理人員制度介紹及法務人員在公司治理的角色	3	113/10/29	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	113/10/29	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AI轉型新知	3	
	董事	郭旭東	113/10/29			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AI轉型新知			3																				
			113/10/29																										
	董事	翁志立	113/12/20	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	3																								
			113/12/13	董監自保必知:洞悉犯罪者如何利用非常規交易、關係人交易之手法																									
	董事	葉燦鍊	113/10/29	公司治理人員制度介紹及法務人員在公司治理的角色	3																								
			113/10/29	企業與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																									
			113/10/29	企業經營管理實務:製造業的AI轉型新知				3																					
(四)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 風險管理政策及機制： (1)本公司對於風險評估均擬訂策略及方針隨時加以因應及控管，對於原物料之供應、市場技術之變革、競爭對手之情形及經濟、政治大環境之預期，均隨時注意，也會不定期作市場動態分析及風險評估，並作部門計劃調整。透過定期及不定期會議之討論，訂定因應方針，降低企業整體風險。 (2)公司考量影響整體目標達成之關鍵因素，如產業景氣變化、產品生命週期、新產品推出等，逐項審查編製。希望藉著預算編製確定公司整體目標，以避免整體計劃執行產生風險。 (3)公司重要主管負擔權責分明，且都設有職務代理人;籌措資金之財務活動穩定，對於重要之資訊系統，如客戶資料、研發機密、會計系統等，皆要求須有備份之計劃以降低企業風險。 2. 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相關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13 年報「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五)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遵守誠信經營之商業活動，請參閱本公司 113 年報「肆、營運概況之一、業務內容」。 (六)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均依董事會議事規則相關規定迴避。 (七) 本公司已提報董事會報告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涵蓋 113 年度期間，責任限額為美金一千萬元。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此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說明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及落實情形：											
(一)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二) 落實情形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國籍或 註冊地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 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
董事長	黃興陽(註)			中華民國	✓	✓	✓	✓	✓	✓	✓
董事	翁志立			中華民國	✓	✓	✓	✓	✓	✓	✓
董事	葉燦鍊(註)			中華民國	✓	✓	✓	✓	✓	✓	✓
董事	吳敏弘(註)			中華民國	✓	✓	✓	✓	✓	✓	✓
董事	郭旭東(註)			中華民國	✓	✓	✓	✓	✓	✓	✓
董事	謝照宏(註)			中華民國	✓	✓	✓	✓	✓	✓	✓
獨立董事	林敏愷			中華民國	✓	✓	✓	✓	✓	✓	✓
獨立董事	王 典			中華民國	✓	✓	✓	✓	✓	✓	✓
獨立董事	Wen-chou Vincent Wang			美國	✓		✓	✓	✓	✓	✓

註：格星（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格星（股）公司法人代表

4.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成員為董事會決議委任之，主要職責為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林敏愷		註 1	註 1	1
獨立董事	王 典		註 1	註 1	0
其他	廖進益		1.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主要經歷：聯合工專機械製造科畢，曾任羅技電子全球零組件策略採購經理，旭麗半導體自動化測試工程師	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註 1：請參閱第 7-8 頁(3)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B. 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7 月 31 日至 115 年 6 月 5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林敏愷	2	0	100%	112.7.31 新任
委員	王 典	2	0	100%	112.7.31 新任
委員	廖進益	2	0	100%	112.7.31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年第一次薪酬委員會 (113.02.26)	擬訂本公司經理人112年度薪資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3年第二次薪酬委員會 (113.04.29)	(1) 擬訂本公司經理人112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2) 擬訂本公司總經理績效獎金發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5.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是		一、本公司已制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實踐永續發展相關措施，每年派員參與主管機關主辦之永續發展宣導會，並鼓勵同仁參加ESG相關外訓課程，如淨零排放及廢棄物處理等永續發展課程。 二、本公司於2023年第三季由原CSR工作小組優化為「永續發展委員」（簡稱ESG委員會）會為本公司永續發展主要工作決策與推動單位，由各部門指定之成員所組成。 委員會權責如下： • 制定 ESG 政策 • 檢討 ESG 管理系統之運作 • 檢討 ESG 政策之目標、策略與行動方案，並追蹤各項方案之進展 • 督導各項利害關係人溝通計畫 委員會成員工作職掌： • 召集及主持 ESG 委員會議 • 視需求召開每年或不定期之委員會議 • 裁決各項於會議中討論的議題 • 代表 ESG 委員會對公司員工發布相關政策以及執行目標 • 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最近一次於113年10月28日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首本永續報告書，經董事會討論決議通過後，於2024年第四季揭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自願性揭露)，永續報告書內包含公司永續議題之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檢討措施，展現董事會對於公司永續發展之重視。 四、公司董事會將持續檢視永續議題發展之方向和工作進度，並加督導予以回饋來落實企業永續發展。 五、未來將持續配合主管機關相關規定，逐步落實永續經營與發展。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是	摘要說明 依據永續報告書的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風險評估所涵蓋之範圍包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蒐集組織營運內部及外部所涉及的永續相關議題，彙整屬於台星科的永續議題，鑑別出主要利害關係人後，了解利害關係人對於各項議題的關注程度，同時由ESG委員會委員衡量各議題對公司營運的正/負向衝擊，經統計分析，最終決定公司的重大主題，評估其可能之風險，訂定相關管理方針，蒐集並揭露內部資訊與數據。 2024年度風險評估及訂定相關管理措施如下： <table><tr><th rowspan="2">重大主題</th><th colspan="2">風險評估</th><th rowspan="2">管理措施</th></tr><tr><th>正面</th><th>負面</th></tr><tr><td rowspan="2">法規遵循 公司 治理／經濟面</td><td>本公司遵守各式法令，有效控制對利害關係人造成之影響</td><td>若違反法規，須繳納罰款，公司聲譽及形象受損，影響客戶下訂單的意願</td><td>遵循當地法規並定期執行法規查核作業，檢視廠內法規符合性，以掌握最新法令要求</td></tr><tr><td colspan="2">資訊安全</td><td>落實資訊安全風險鑑別與管理，定期進行資訊系統的災難復原演練，確認客戶資訊保密與安全。對於數據、資料、營業秘密等重要資料進行適當保護。評估規劃導入ISO 27001，強化資訊安全管理</td></tr></table>	重大主題	風險評估		管理措施	正面	負面	法規遵循 公司 治理／經濟面	本公司遵守各式法令，有效控制對利害關係人造成之影響	若違反法規，須繳納罰款，公司聲譽及形象受損，影響客戶下訂單的意願	遵循當地法規並定期執行法規查核作業，檢視廠內法規符合性，以掌握最新法令要求	資訊安全		落實資訊安全風險鑑別與管理，定期進行資訊系統的災難復原演練，確認客戶資訊保密與安全。對於數據、資料、營業秘密等重要資料進行適當保護。評估規劃導入ISO 27001，強化資訊安全管理
重大主題	風險評估			管理措施											
	正面	負面													
法規遵循 公司 治理／經濟面	本公司遵守各式法令，有效控制對利害關係人造成之影響	若違反法規，須繳納罰款，公司聲譽及形象受損，影響客戶下訂單的意願	遵循當地法規並定期執行法規查核作業，檢視廠內法規符合性，以掌握最新法令要求												
	資訊安全		落實資訊安全風險鑑別與管理，定期進行資訊系統的災難復原演練，確認客戶資訊保密與安全。對於數據、資料、營業秘密等重要資料進行適當保護。評估規劃導入ISO 27001，強化資訊安全管理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正面	負面	
		風險管理	面對全球企業所會面臨的營運面及環境面等風險，因而建立風險管理機制，因應能快速應變，減少企業損失並持續維護利害關係人利益	訂有「營運持續及緊急應變處理程序」，因應營運中風險，召開管理會議，檢討因應作為調整營運方向，事先防範風險，強化風險應變能力
			未替新興風險擬定管理措施，造成營運損失	
		客戶關係管理	滿足客戶與市場需求，維持良好的滿意度及合作關係，提升企業利潤	定期與不定期經營客戶關係並保持溝通管道暢通，關注市場及客戶需求，確保客戶訂單不流失且滿意度穩定提高
			未能及時符合客戶與市場需求，降低客戶合作意願	
		公司治理與稅務政策	健全的公司治理，有助於組織發展系統化，落實企業經理人的責任，並保障公司主要股東/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依循法令制定公司治理架構，致力遵循相關規範與程序，並持續參與與公司治理相關評鑑
缺乏有效的公司治理結構及稅務政策，從法律、財務到人員管理等方面，都可能造成重大的負面影響其長期發展				
		誠信經營與商業道德	基於公平、誠實、守信及透明等原則從事商業活動，以維護公司與利害關係人的權益	制訂「誠信經營守則」，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設立申訴與舉報管道，落實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負面	公司若缺乏誠信經營，將損害企業形象、法律與合規風險、客戶與員工流失、合作夥伴關係破裂、財務損失	信經營政策	
		氣候變遷	正面	因應近年政府及客戶的減碳要求，降低營運對環境造成之衝擊，並滿足利害關係人的期望	持續通過「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第三方查證，每年訂定節電具體措施，減少用電量，以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量，以減少對環境所帶來之衝擊，達成永續環保之目標	
			負面	政府將徵收碳費，若不採取減碳措施，將造成營運成本增加，亦無法達成客戶的減碳要求		
		能源資源管理	正面	持續投入再生能源交易市場，提高再生能源使用占比，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設定再生能源購買目標，定期追蹤達成率，並持續關注再生能源相關法規發展趨勢。導入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建立標準化的管理制度，規劃能源使用效率管理機制	
			負面	公司規劃擴廠，使用電量與用電成本提升，進而導致溫室氣體排放量增加		
		社會面	正面	建立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提升員工工作效率與品質，提供員工優質友善職場	遵守政府法規，落實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訂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其組織人員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負面	若產生安全衛生事件，輕則員工受傷損失工時，重則死亡嚴重職災，受官方裁罰限期改善，影響聲譽	制，送官方核備在案，並通過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同時藉由巡檢及稽核落實管理系統，透過定期工安教育訓練及消防演練，提昇員工緊急應變和安全管理的能力
		人才招募留存與發展	正面	提升公司競爭優勢與成長動能，塑造良好的企業文化與形象	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資福利、定期進行員工績效與學習發展面談，鼓勵員工溝通，亦訂定年度培訓課程計劃，定期檢視訓練成效，強化員工職涯能力
			負面	在少子化的環境及公司擴廠需求下，若無法吸引與留住優秀人才，將影響公司業務運作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公司全廠區已依產業特性建立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證書效期至2027.4.18），並設有專責單位推動及維護環保相關業務。經由執行製程的PDCA管理循環，有效降低了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每年訂定執行的計畫和方案，定時追蹤和檢討各項目標的進度，以確保目標的達成。本公司環境管理制度運作皆遵循環境部訂定之相關環境法規執行，並定期檢視廠內法規符合性，以掌握最新法令要求。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公司從事IC測試服務業，公司測試完成成品包裝材料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之規定。 持續推動「綠色採購」，原物料的供應商必須提供第三方公正單位之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檢測證明，如歐盟RoHS、REACH等，保證其產品不含對環境有害之禁 用物質(遵守台星科所訂立之文件G-ES-018附錄9.1的環境管理物質 管理規定)，確保產品符合客戶與國際相關法令的要求。致力於發展 綠色產品，已於2010年獲頒SONY「綠色夥伴」(Green Partner)證書， 正式成為SONY綠色供應鏈之合作夥伴。 因應氣候變遷，本公司推動減緩與調適措施，持續投入各項節能技 術和設備。自2024年(基準年)起，導入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並通 過第三方驗證，開始推動再生能源使用，同時規劃建置太陽光發電 設施，持續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以減少外購 電力。因應能源管理系統導入，擴大執行工廠端及廠務端的生產與 廠務設備節能，盤點重大能耗設備，設立能源績效指標，建立衡量能 源相關績效之標準，逐步完善前後端能源管理，並訂定每年節電率 1%之節能目標，致力於提高再生能源占比，減少外購電力的產生，持 續投入再生能源交易市場，同步規劃相關節能措施，以達成企業永 續經營。 <table><tr><th rowspan="2">年度</th><th colspan="2">節電率</th></tr><tr><th>目標</th><th>實績</th></tr><tr><td>2024 (基準年)</td><td>1%</td><td>4.15%</td></tr></table>	年度	節電率		目標	實績	2024 (基準年)	1%	4.15%
年度	節電率										
	目標	實績									
2024 (基準年)	1%	4.15%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是		(三) 同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是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 同上。
	是		

一、溫室氣體
台星科所有廠區透過溫室氣體盤查及採取節能措施做為管理方向，以達成溫室氣體減量之目標，降低對環境所造成衝擊，並通過第三方認證機構查驗，完成ISO 14064-1:2018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近兩年及減量基準年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表：

年度	2022 (減量基準年)	2023	2024
範疇一(公噸 CO ₂ e)	3,154.1819	3,646.7989	4,151.2125
範疇二(公噸 CO ₂ e)	29,763.6570	28,685.9872	28,791.1104
範疇三(公噸 CO ₂ e)	7337.6318	7,614.3572	13,085.1660
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40,255.471	39,947.143	46,027.489
單位營收排放量 (範疇一+範疇二 公噸 CO ₂ e /百萬元營收)	8.34	8.82	7.91

公司產業特性主要排放源來自於外購電力，除了持續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於2024年導入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且通過第三方機構驗證，亦於2024年起使用再生能源，以達成設定之減量目標(如下表)，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和對環境所帶來之衝擊。

年度	2023	2024
減量目標 (公噸 CO ₂ e)	≥329.18	≥987.54
減量成果 (公噸 CO ₂ e)	585.05	-24.48 (未達標原因：台電尚未公告 2024 年度電力排放係數，目前暫以 2023 年度係數進行估算)
註：此指範疇一及範疇二，與減量基準年 2022 年作比較		

二、用水量

1. 為因應氣候變遷與水資源日趨匱乏之狀況，台星科所有廠區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逐年增加製程用水及設備用水之回收水量來取代用水需求，以達節約用水及保護水資源的目的，減少對自然環境之衝擊。近兩年用水量如下表： <table><tr><th>年度</th><th>2023 (減量基準年)</th><th>2024</th></tr><tr><td>總用水量 (百萬公升)</td><td>394</td><td>411</td></tr><tr><td>單位營收用水量 (百萬公升/百萬元營收)</td><td>0.11</td><td>0.10</td></tr></table> 2023年訂定為本公司用水減量基準年，在節水措施之推動下，持續進行製程及設備改善並推行製程回收系統，2023年及2024年製程用水回收率分別為22%及17%，持續穩定改善中，未來將持續改善設備用水。 <table><tr><th>年度</th><th>2023</th><th>2024</th></tr><tr><td>製程用水回收%</td><td></td><td></td></tr><tr><td>目標</td><td>22%</td><td>22%</td></tr><tr><td>實績</td><td>22%</td><td>17%</td></tr></table> 2. 台星科所有廠區著重「製程減量用水」、「降低廢水排水」、「提升系統回收率」、「節約生活用水」之四大節水方針，逐年降低製程用水量及增加設備之回收水量，持續計畫性減量之工廠用水需求。 3. 工廠放流水經過各流程處理後，為了確保放流水水量及水質能符合法規標準，系統主要防護措施包括自動控制保護措施、即時監控系統、監視系統及人員稽核，並定期維護廢水處理設備功能、分析和監控放流水外，亦針對製程化學品進行嚴格監控及審核。	年度	2023 (減量基準年)	2024	總用水量 (百萬公升)	394	411	單位營收用水量 (百萬公升/百萬元營收)	0.11	0.10	年度	2023	2024	製程用水回收%			目標	22%	22%	實績	22%	17%	
年度	2023 (減量基準年)	2024																						
總用水量 (百萬公升)	394	411																						
單位營收用水量 (百萬公升/百萬元營收)	0.11	0.10																						
年度	2023	2024																						
製程用水回收%																								
目標	22%	22%																						
實績	22%	17%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廢棄物 1. 台星科所有廠區之廢棄物回收處理，妥由合格之清除處理廠商，並在廢棄物源頭確實做好分類收集，以提高廢棄物之可回收率，對於製程廢棄物進行收集、分類、減量及回收使用，以降低環境衝擊，並有效管理以提高資源再利用的價值。公司近兩年廢棄物產出量如下表：<table><tr><th>年度</th><th>有害廢棄物 (公噸)</th><th>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th><th>廢棄物 總量 (公噸)</th><th>單位營收 產出量 (公噸/百 萬元營收)</th></tr><tr><td>2020 (基準年)</td><td>2,679</td><td>217.76</td><td>2,896.76</td><td>1.11</td></tr><tr><td>2023</td><td>1,909.69</td><td>407.13</td><td>2,316.82</td><td>0.63</td></tr><tr><td>2024</td><td>1,728.93</td><td>489.79</td><td>2,218.72</td><td>0.53</td></tr></table> 本公司2024年廢棄物產出總量較2020年(基準年)減少23.41%，單位營收產出量減少52.25%。此外，2023年廢棄物回收率約95.33%，2024年廢棄物回收率約95.7%，回收率較前一年提升0.37%。 2. 基於維護自然及健康生活環境，減少因生產活動對環境及人員安全所造成之影響致力於持續不斷的改善及污染預防，積極推行減廢並重視安全，降低對資源浪費遵循政府法令規章符合各項標準，訂定目標以展現改善績效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同時，全廠區皆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第三方驗證(證書效期至2027.4.18)。台星科以廢棄物資源化為策略，積極與再利用清除機構媒合，並落實廢棄物收集、分類，以提升廢棄物價值。近年台星科推動隨手做環保運動，例如：提倡減少使用一次性餐具等，達到廢棄物減量的成效。透過內外部溝通宣導、運作審查以達成永續環保。	年度	有害廢棄物 (公噸)	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	廢棄物 總量 (公噸)	單位營收 產出量 (公噸/百 萬元營收)	2020 (基準年)	2,679	217.76	2,896.76	1.11	2023	1,909.69	407.13	2,316.82	0.63	2024	1,728.93	489.79	2,218.72	0.53	
年度	有害廢棄物 (公噸)	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	廢棄物 總量 (公噸)	單位營收 產出量 (公噸/百 萬元營收)																			
2020 (基準年)	2,679	217.76	2,896.76	1.11																			
2023	1,909.69	407.13	2,316.82	0.63																			
2024	1,728.93	489.79	2,218.72	0.53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2024年訂定未來五年廢棄物回收率目標為≥85%，廢棄物回收種類包含資源廢棄物(紙、塑膠、棧板、鐵鋁罐)、有害廢棄物(化學廢液、污泥、空桶)、電子下腳料、燈管、生活垃圾等。 <table><tr><th>年度</th><th>2023</th><th>2024</th></tr><tr><td>廢棄物回收率</td><td></td><td></td></tr><tr><td>目標</td><td>80%</td><td>85%</td></tr><tr><td>實績</td><td>95.33%</td><td>95.70%</td></tr></table>	年度	2023	2024	廢棄物回收率			目標	80%	85%	實績	95.33%	95.70%	(一)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年度	2023	2024														
廢棄物回收率																
目標	80%	85%														
實績	95.33%	95.70%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是		公司依據勞基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訂定勞工及道德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範，提供管理規則讓員工有所遵循，以確實保障員工合法權益。為了減緩人權風險，打造優質的工作環境，針對員工實施的人權保障相關訓練，例如新入行政講習及新人訓練中提供相關法規遵循宣導、提供性騷擾防治線上課程、實施友善職場宣導及推動職場壓力管理課程、提供完整的職業安全系列訓練。 根據聯合國國際勞工組織（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規範，為能落實與推動人權管理，於新進人員到任當日之行政講習即授與友善職場訓練(性騷擾防治)，並於新人訓練中安排「RBA責任商業聯盟」與「商業道德與行為準則」之訓練與測驗，提供員工指引方針以維護員工的人權，尊重且有尊嚴地對待員工所理解的國際社會。 在「性騷擾防治處理辦法」、「工作規則」、「員工招募暨聘雇管理辦法」等內部文件中，均明確宣示保護員工人權，除訂有相關規定外，並設有性騷擾防治與申訴專線與E-Mail帳號供員工投訴。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是		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一、 公司為每位同仁投保團體醫療保險,入職滿三個月即享有特別休假(優於法令),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行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喪病慰問、慶生及年節贈禮、社團活動及旅遊等。 二、 落實僱用多樣性、薪酬與升遷機會的公平性,除了定額進用身心障礙員工,對於在職的外籍員工,我們亦尊重其文化習俗,從未發生違反其工作權及人權之相關情事。而2024年女性占員工總人數51.29%,女性占所有主管總人數31.96%,持續建構女性友善的共融職場。 三、 公司依循政府勞動法令規範,並定期參加薪資調查、評估產業薪酬水平等相關指標及公司營運績效,檢視員工薪給標準,以維持公司競爭力。並依據員工前一年度貢獻、績效表現、擔負責任等因素,進行績效考核,依績效成果及目標貢獻度調整薪資(含本薪、伙食津貼、特別津貼等)與員工酬勞。性別、年齡、種族、宗教、政治、婚姻狀況等均無納入各項薪資福利之獎勵考量,薪酬政策秉持公平公正原則確保在人才市場中維持具競爭力;為鼓勵與感謝員工的努力與辛勞,每年依公司章程規定以當年度獲利狀況0.1%~15%分派員工酬勞。	(二) 同上。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及健康促進講座活動,並安排完整的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例如新進/在職員工安衛教育訓練、緊急應變教育訓練、安衛內部稽核員教育訓練等),年度員工平均訓練時數為4.43小時,加強員工緊急應變和安全管理的能力,建立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提升員工工作效率與品質,提供員工優質安心的友善職場。 公司全廠區通過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第三方驗證(證書效期至2027.4.25)。 公司由職安衛室及各級主管定期及不定期進行巡查現場同仁之	(三) 同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工作環境並給予改善建議，以降低工作環境風險。經統計2024年度之失能傷害頻率(FR): 2.24，失能傷害嚴重率(SR): 2，綜合災害指數(FSI): 0.06，職災共2件，公司即時了解傷害情形與發生原因，事後亦加強宣導於作業空間中應多禮讓與提醒，以避免跌倒造成之危害。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公司已為員工建立完整、有效之專業訓練計畫以加強其職涯發展能力。並且提供完善的教育訓練架構及多元的學習發展管道，讓員工可以透過教育訓練精進專業職能，發展職涯規劃，成為半導體業界的翹楚人才。 培訓計畫所涵蓋面向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職能訓練、成長激勵課程、管理職能訓練等，培訓範圍包括各級主管以及全體同仁等，整體實施成效良好。	(四) 同上。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本公司設立客戶服務部，不定期主動查核確認各項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與接受客戶申訴與處理，並協助第一線業務同仁處理客戶申訴案件，做好維護客戶權益工作。 本公司訂有知識產權管制管理辦法，管理及保護客戶隱私，只會在客戶授權的前提下合法使用客戶的技術等其它知識產權，承諾不會盜用、侵害客戶的技術等其它智慧產權，並加強公司相關人員對智慧產權的認識，學習保護知識產權的具體方法。 本公司向來注重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標示，並期盼與國際準則接軌。	(五) 同上。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者管理政策，要求供應者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是		公司導入新供應商前皆會進行評估作業，同時將加強考察供應廠商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公司已就營運上實務狀況加強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企業永續發展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同時並針對主要原物料供應商且位於台灣者進行稽核，稽核項目包含品質系統、環安衛系統、禁用物質要求及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稽核有發現缺失將要求供應商提出改善計畫並確認其成效，未改善者將取消供應商	(六) 同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是		本公司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指引(GRI Standards)編製2024年度永續報告書，預計於2025年6月取得第三方機構查證聲明書，並於8月底前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及申報至主管機關指定平台。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公司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強化實踐企業社會責任，達到永續發展之目標，其運作情形並無太大差異。	本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公司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強化實踐企業社會責任，達到永續發展之目標，其運作情形並無太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測試完成之成品包裝材料皆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之規定。員工餐廳已採用環保餐具，並全面採行垃圾分類，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2) 本公司近年持續投入社會公益、社區經營及教育文化，以實質行動回饋社會，發揮社會影響力，創造永續共好價值。(例如長年募集發票/零錢捐贈創世基金會；長年邀請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烘焙工場到廠義賣；長年號召公司同仁響應創世基金會中秋柚子與相關禮盒義賣，同時支持在地寶山柚；長年資助在地弱勢家庭，眾多家戶受惠；長年認養周邊路燈，為在地居民點燈，為在地居民點燈，為在地居民點燈，為在地居民點燈；協助在地節慶與當地廟宇修繕，加強在地連結) (3) 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處理有關客戶權益之相關問題。 (4) 本公司雇用政策無性別、種族、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落實報酬、雇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之平等。 (5) 每年對員工實施勞工安全宣導、消防講習及演練，以維護員工之安全。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6) 本公司通過 ISO 9001、IATF 16949、ISO/IEC 17025、ISO 14001、ANSI ESD S20.20、ISO 45001、ISO 50001、ANSI ESD S20.20、ISO 14064-1、ISO 14067、RBA VAP 以及 Sony Green Partner 等相關認證。			

6.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ESG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113年已於10月28日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董事會檢視永續議題發展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方向和工作進度，並加督導予以回饋來落實企業永續發展。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短、中、長期氣候風險與機會之相關議題及依據影響時間與衝擊大小擬定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期間	議題	影響	因應措施		
短期	■ 碳費 ■ 環境污染	■ 徵收碳費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 污染增加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 目前廠內溫室氣體主要排放源為外購電力，持續積極投入減碳行動，推動廠區內各項節能專案，提高再生能源使用占比，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 透過溫室氣體盤查，診斷排放熱點，作為減碳行動之評估依據。 ■ 以廢棄物資源化為策略，積極與再利用清除機構媒合，並落實廢棄物收集、分類，以提升廢棄物價值。 ■ 為確保廢氣排放符合排放標準，採用相關系統防護措施，主要包括連續監控系統、監視系統及人員稽核，並定期維護廢氣處理設備功能，亦針對製程化學品進行嚴格監控及審核，且持續編列廢氣處理費預算，預防空氣污染，維護環境品質。	
中期	能源法規範趨嚴	■ 購買再生能源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 水資源減少		■ 設定再生能源購買目標，並定期追蹤達成率。 ■ 每年持續投入再生能源交易市場，提高再生能源使用占比。 ■ 持續關注再生能源相關法規發展趨勢。 ■ 著重「製程減量用水」、「降低廢水排量」、「提升系統回收率」、「節約生活用水」之四大節水方針，逐年降低製程及設備用水量，增加製程及設備之回收水量，持續計畫性減量之工廠用水需求。	
長期	客戶行為變化	因永續意識抬昇，使顧客在選擇產品或服務時有不同考量，若未符合		■ 持續關注新技術、新工法，長期提升能源效率，降低對氣候及環境衝擊。 ■ 利用 AI 大數據關切全球於氣候變遷方面的動態變化及分析，與時俱進，提出可行解決方案。	

項目	執行情形				
				期待，可能降低營運收入。	■ 持續關注客戶需求。
	短期	中	提升企業形象	滿足利害關係人期待，提升員工投入度及企業聲譽。	■ 由永續發展委員會管理與改善相關措施。 ■ 強化推動節能、省水相關設施之綠色製造。
	機會	中期	能源使用效率提升	提升能源使用效率，降低營運成本。	■ 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建立標準化的管理制度，規劃能源使用效率管理機制。 ■ 推動廠內各項節能措施，購置或修繕節能設施，優化系統與製程，期達到資源使用效率最大化。 ■ 透過宣導，培養員工節能減碳思維。
		長期	開發或擴大低碳產品服務	符合投資人或客戶需求，提升營運收入。	■ 透過綠色行銷，提升企業形象及產品競爭力。 ■ 逐步建立永續採購與綠色供應鏈，獲得更多青睞與合作機會。 ■ 持續關注低碳轉型之市場需求。
本公司針對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進行相關評估，並擬定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項目	對財務之影響		因應措施
	極端氣候事件	水災、旱災、颱風、地震	導致廠區供水/電中斷，生產受影響，造成營運中斷相關損失。		■ 建立完善水資源調控。 ■ 逐年增加製程用水及設備用水之回收水量，延長並穩定供應製程用水，定期審視用水管理成效。 ■ 巡視檢查廠區製程設備。 ■ 發電機自動投入，供相關消防緊急用電需求。 ■ 保護生產的廠房防災設計。

項目	執行情形															
	轉型行動	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 購置或修繕節能設施，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降低碳費造成之營運成本。	■ 新機型設施可提升產能，所節省之成本效益有助於生產再投入，達到產量之提升。 ■ 推動各項節能措施，資源使用效率最大化，有效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參考TCFD的架構，經由國際機構報告、同業產業分析與相關法規蒐集，鑑別氣候風險的議題；利用財務或策略影響強度與發生可能性的權重值，判斷風險值大小，進行風險議題重要性排序。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無。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無。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無。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台星科所有廠區訂定溫室氣體減量之短中長期目標(如下表)，廠內積極推行節能減碳措施，並自2024年起購買再生能源，取得憑證達1,708張，未來將持續投入交易市場，致力提高再生能源使用占比，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和對環境所帶來之衝擊。 <table><tr><td>短中長期減量目標</td><td>短期目標 (2024 年)</td><td>中期目標 (2028 年)</td><td>長期目標 (2029 年以後)</td></tr><tr><td>減量目標 (公噸 CO_{2e})</td><td>≥987.54</td><td>≥3,620.96</td><td>≥4,279.32</td></tr><tr><td>減量成果 (公噸 CO_{2e})</td><td colspan="3">-24.48 (未達原因：台電尚未公告 2024 年度電力排放係數，目前暫以 2023 年度係數進行估算)</td></tr></table>				短中長期減量目標	短期目標 (2024 年)	中期目標 (2028 年)	長期目標 (2029 年以後)	減量目標 (公噸 CO _{2e})	≥987.54	≥3,620.96	≥4,279.32	減量成果 (公噸 CO _{2e})	-24.48 (未達原因：台電尚未公告 2024 年度電力排放係數，目前暫以 2023 年度係數進行估算)		
短中長期減量目標	短期目標 (2024 年)	中期目標 (2028 年)	長期目標 (2029 年以後)													
減量目標 (公噸 CO _{2e})	≥987.54	≥3,620.96	≥4,279.32													
減量成果 (公噸 CO _{2e})	-24.48 (未達原因：台電尚未公告 2024 年度電力排放係數，目前暫以 2023 年度係數進行估算)															
註：此指範疇一及範疇二，與減量基準年 2022 年作比較																

項目	執行情形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請詳下表表 1-1 及表 1-2 說明。

表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台星科針對所有廠區進行溫室氣體盤查，最近兩年度盤查結果如下表：					
年度	範疇一 (公噸CO ₂ e)	範疇二 (公噸CO ₂ e)	範疇三 (公噸CO ₂ e)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單位營收排放量 (範疇一+範疇二 公噸CO ₂ e)/百萬元)
112	3,646.799	28,685.987	7,614.357	39,947.143	8.82
113	4,151.213	28,791.110	13,085.166	46,027.489	7.91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最近兩年溫室氣體確信情形說明如下：				
年度	確信範圍	確信機構	確信準則	確信意見
112	所有廠區	英商勞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LRQA)	ISO 14064-1:2018	基於LRQA的方法，依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中揭露日曆年西元2023年度之全部直接及能源間接的溫室氣體(類別一與類別二)排放總量實質正確，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類別四)沒有任何情形引起我們注意到計算沒有實質正確；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之準備也符合ISO 14064-1:2018 (組織層級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與移除之量化及報告附指引之規範)相關要求。
113	所有廠區	立恩威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DNV)	ISO 14064-1:2018	預計114年4月取得查證聲明書

表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說明如下：

減量基準年	2022 年（總排放量為 32,917.8389 公噸 CO ₂ e） 註：此指範疇一及範疇二														
減量目標	<table><tr><td rowspan="2">短中長期減量目標 （公噸 CO₂e）</td><td>短期目標 （2024 年）</td><td>中期目標 （2028 年）</td><td>長期目標 （2029 年以後）</td></tr><tr><td>≥987.54</td><td>≥3,620.96</td><td>≥4,279.32</td></tr><tr><td colspan="4">註：此指範疇一及範疇二，與減量基準年 2022 年作比較</td></tr></table>				短中長期減量目標 （公噸 CO ₂ e）	短期目標 （2024 年）	中期目標 （2028 年）	長期目標 （2029 年以後）	≥987.54	≥3,620.96	≥4,279.32	註：此指範疇一及範疇二，與減量基準年 2022 年作比較			
短中長期減量目標 （公噸 CO ₂ e）	短期目標 （2024 年）	中期目標 （2028 年）	長期目標 （2029 年以後）												
	≥987.54	≥3,620.96	≥4,279.32												
註：此指範疇一及範疇二，與減量基準年 2022 年作比較															
策略及具體 行動計畫	因應氣候變遷，本公司推動減緩與調適措施，持續投入各項節能技術和設備。自2024年起，導入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並通過第三方驗證，開始推動再生能源使用，同時規劃建置太陽能發電設施，持續提升能資源使用效率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以減少外購電力。因應能源管理系統導入，擴大執行工廠端及廠務端的生產與廠務設備節能，盤點重大能耗設備，設立能源績效指標，建立衡量能源相關績效之標準，逐步完善前後端能源管理。同時致力於提高再生能源占比，減少外購電力的產生，持續投入再生能源交易市場，同步規劃相關節能措施，以達成企業永續經營。														
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24.48 公噸 CO ₂ e （未達標原因：台電尚未公告 2024 年度電力排放係數，目前暫以 2023 年度係數進行估算）														

7.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是	是	(一)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此外並依據相關勞動法令訂定勞工及道德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範，其內容亦包含誠信經營政策、防範方案等規則。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一) 符合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是	是	(二)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勞工及道德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範，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	(二) 同上。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是	是	(三)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建立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同上。
二、落實誠信經營	是	是	(一) 本公司於商業契約中皆有訂定誠信行為之條款，以免有不誠信行為。	(一) 符合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是	是	(二) 本公司已設置行政管理處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且至少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企業誠信經營相關執行情形。	(二) 同上。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是	是	(三) 公司已依據相關勞動法令訂定勞工及道德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範，其內容亦包含員工申訴機制及舉報程序。公司於日常防止利益衝突訂有申述之管道，且都獲得妥適處理。	(三) 同上。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監督管道，並落實執行？	是	是	(四) 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控制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同時也有委託國內大型會計師事務所定期執行查核程序。	(四) 同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五) 公司每年定期對於全體員工舉辦「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工作管理與職業道德規範」、「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檢舉制度及舉報程序」等程序或法令之教育訓練及宣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是 是		(一) 符合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 同上。 (三) 同上。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符合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運作情形大致與規範相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勞工及道德管理辦法以及檢舉非法與違反誠信行為案件管理辦法等作業規範以茲遵循。			

8.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可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及公司網站。

9.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 年 2 月 26 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4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興陽



簽章

總經理：翁志立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3 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 年股東常會	113.05.21	1. 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依股東常會承認事項辦理。
		2. 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依股東常會承認事項辦理。112 年度盈餘已全數分配完畢，訂定 113 年 7 月 16 日為配息基準日，並於 113 年 8 月 5 日發放現金紅利。
113 年第 1 次股東臨時會	113.12.18	同意子公司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購置新竹科學園區廠房及附屬設備案	依股東常會決議事項辦理。

(2)113 年度及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113.02.26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議程及受理股東提案事宜。 5.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暨其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113.04.29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113.07.29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113.10.28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子公司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購置新竹科學園區廠及附屬設備案。 3.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日期、地點及議程案。 4. 通過 112 年永續報告書案。 5. 通過「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案。 6. 通過提報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113.12.19	通過 114 年度經營計劃案。
114.02.26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議程及受理股東提案事宜。 5. 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通過同意子公司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聯合授信額度案。 7.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暨其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智政	113.01.01~113.12.31	2,360	845 (註)	3,205	
	江采燕	113.01.01~113.12.31				

註：非審計公費之服務內容，包括稅務簽證、兼營業人營業稅採直接扣抵法及產業創新條例租稅減免審核等。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大股東暨法人董事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暨董事長	黃興陽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	葉燦鍊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	郭旭東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	謝照宏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	吳敏弘	0	0	0	0
董事暨總經理	翁志立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敏愷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 典	0	0	0	0
獨立董事	Wen-chou Vincent Wang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皓紀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建勳	0	0	0	0
財務主計長	劉貴竹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鍾秀岑	0	0	0	0

2. 股權移轉給關係人情形：無。

3.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4 年 3 月 31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興陽	70,726,438	51.90%	0	0	0	0	無	無	
	0	0.00%	0	0	0	0	無	無	
呂德森	3,170,000	2.33%	0	0	0	0	無	無	
蔡靜雯	1,325,000	0.97%	0	0	0	0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坎布里亞新興股東收益 E T F 投資專戶	1,278,503	0.94%	0	0	0	0	無	無	
陳厚光	912,000	0.67%	0	0	0	0	無	無	
潘玉金	801,643	0.59%	0	0	0	0	無	無	
矽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作人	636,000	0.47%	0	0	0	0	無	無	
	0	0.00%	0	0	0	0	無	無	
黃鈴茹	575,000	0.42%	0	0	0	0	無	無	
翁志立	571,507	0.42%	0	0	0	0	無	無	
黃宗元	507,000	0.37%	0	0	0	0	無	無	

九、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星科企業(股)公司	210,000	100%	0	0	210,000	100%
台星測企業(股)公司	20,000	100%	0	0	20,000	100%

註：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1.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每股面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04	10	2,000	20,000	2,000	20,000	募集設立	無	註1
89.06	10	120,000	1,200,000	80,000	800,000	現金增資780,000 仟元	無	註2
90.04	10	120,000	1,200,000	90,000	900,000	現金增資100,000 仟元	無	註3
90.09	10	250,000	2,500,000	184,000	1,840,000	現金增資940,000 仟元	無	註4
92.11	10	250,000	2,500,000	224,000	2,240,000	現金增資400,000 仟元	無	註5
93.08	10	274,900	2,749,000	243,736	2,437,357	盈餘轉增資197,357 仟元	無	註6
94.08	10	274,900	2,749,000	254,291	2,542,913	IPO 現金增資105,556 仟元	無	註7
94.10	10	274,900	2,749,000	254,432	2,544,318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1,405 仟元	無	註8
95.01	10	274,000	2,749,000	255,108	2,551,078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6,760 仟元	無	註9
95.04	10	274,000	2,749,000	255,147	2,551,468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390 仟元	無	註10
95.08	10	274,000	2,749,000	255,150	2,551,498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30 仟元	無	註11
95.08	10	400,000	4,000,000	263,605	2,636,046	盈餘轉增資84,548 仟元	無	註12
95.11	10	400,000	4,000,000	263,976	2,639,761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3,715 仟元	無	註13
96.02	10	400,000	4,000,000	264,152	2,641,516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1,755 仟元	無	註14
96.05	10	400,000	4,000,000	264,208	2,642,078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563 仟元	無	註15
96.08	10	400,000	4,000,000	262,428	2,624,283	(1)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75 仟元 (2)註銷庫藏股17,870 仟元	無	註16
96.08	10	400,000	4,000,000	271,902	2,719,016	盈餘轉增資94,732 仟元	無	註17
96.11	10	400,000	4,000,000	272,019	2,720,188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1,173 仟元	無	註18
97.02	10	400,000	4,000,000	272,388	2,723,878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3,690 仟元	無	註19
97.05	10	400,000	4,000,000	272,411	2,724,108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230 仟元	無	註20
97.08	10	400,000	4,000,000	272,429	2,724,288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180 仟元	無	註21
97.11	10	400,000	4,000,000	272,523	2,725,233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945 仟元	無	註22
100.05	10	400,000	4,000,000	136,262	1,362,617	現金減資退還股款1,362,617 仟元	無	註23

- 註1：八十九年四月二十六日，第89284149號。
- 註2：八十九年六月十四日，經(89)商字第118968號。
- 註3：九十年四月二十日，經(90)商字第09001129230號。
- 註4：九十年九月三日，經(90)商字第09001350740號。
- 註5：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一日，經授商字第09201311200號。
- 註6：九十三年八月十九日，經授商字第09301152930號。
- 註7：九十四年八月十九日，經授商字第09401158140號。
- 註8：九十四年十一月八日，經授商字第09401222330號。
- 註9：九十五年三月二日，經授商字第09501036070號。
- 註10：九十五年五月十五日，經授商字第09501084860號。
- 註11：九十五年八月八日，經授商字第09501171060號。
- 註12：九十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經授商字第09501194040號。
- 註13：九十五年十一月九日，經授商字第09501249320號。
- 註14：九十六年二月十二日，經授商字第09601032890號。
- 註15：九十六年五月九日，經授商字第09601100470號。
- 註16：九十六年八月九日，經授商字第09601193040號。
- 註17：九十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經授商字第09601212680號。
- 註18：九十六年十一月五日，經授商字第09601270960號。
- 註19：九十七年二月五日，經授商字第09701029790號。
- 註20：九十七年五月十六日，經授商字第09701111670號。
- 註21：九十七年八月十三日，經授商字第09701200880號。
- 註22：九十七年十一月十日，經授商字第09701287880號。
- 註23：一〇〇年五月十八日，經授商字第10001100240號。

股份種類

114 年 3 月 31 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股)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36,261,659	263,738,341	400,000,000	上櫃

2.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 年 3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70,726,438	51.90%
呂德森	3,170,000	2.33%
蔡靜雯	1,325,000	0.9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 坎布里亞新興股東收益 E T F 投資專戶	1,278,503	0.94%
陳厚光	912,000	0.67%
潘玉金	801,643	0.59%
矽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6,000	0.47%
黃鈴茹	575,000	0.42%
翁志立	571,507	0.42%
黃宗元	507,000	0.37%

3.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時，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當年盈餘狀況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資本預算規劃及營運計畫等因素，並考慮財務結構與盈餘稀釋之情形分派之，分派之數額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十，但每股盈餘若低於五角或因股利分派將導致違約時，得以保留不予分派。本公司盈餘分配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發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次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係依董事會決議提案，擬提撥股東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626,804 仟元。符合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4.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股東會並無擬議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不會影響。

5.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有關資訊：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並得視業務狀況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分派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僅以現金為之，均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公司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75,885 仟元及估列董事酬勞金額為 0 元，係依公司章程所訂成數規定，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利益之 7.54%及 0%提列。

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

差異時，係屬會計估計變動，並調整分派會計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A.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分派員工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75,885 仟元及董事酬勞金額為 0 元，員工酬勞金額以現金方式發放，其分派金額與帳列金額無差異。

- B.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年度不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民國 112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63,164 仟元及董事酬勞金額為 0 元，實際分配情形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6.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並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各種積體電路之設計、測試、配件、加工、包裝、買賣業務。
- B. 晶圓凸塊、覆晶技術封裝服務及相關產品設計等業務。
- C. 產品可靠度驗證服務及失效分析服務。
- D. 資訊軟體服務業務。
- E.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113 年度	百 分 比
測 試 服 務	1,375,082	33.00%
晶 圓 級 封 裝 服 務	2,765,351	66.37%
其 他	26,137	0.63%
合 計	4,166,570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為專業之 IC 封測廠，主要之服務項目為晶圓及積體電路之測試服務、產品可靠度驗證服務及失效分析服務、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服務、晶圓凸塊(Bumping)封裝服務、銅柱凸塊覆晶(Cu Pillar Bump Flip Chip)封裝服務及晶片研磨切割服務。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先進製程晶圓封裝測試技術開發如 3 奈米先進製程晶圓封裝測試。
- 新晶圓級封裝型態的晶圓測試與更精密球間距的測試技術開發。
- 5G 無線射頻元件測試技術，整合型 IC 測試技術。
- MEMS 產品之測試技術研發。
- 整合性分類機技術開發。
- 矽光子晶圓及 IC 測試技術開發。
- Pin Scale/J750 測試軟硬體開發。
- 開發新型態的先進封裝技術，以提供高效能的系統晶片(System on Chip) 與系統級封裝(System in Package)服務。
- 多晶片覆晶系統級封裝。
- 多層電路重佈值晶圓級封裝技術。
- SiC/GaN 特殊晶圓切割服務。
- 晶背金屬化製程。

- 矽光元件晶圓級封裝。
- 極細薄片晶圓切割服務。
- 基板嵌入式封裝技術開發。
- 人工智慧檢驗系統。
- 晶圓級玻璃基板
- 高功率元件晶圓級封裝製程
- 系統級穩壓元件封裝製程
- 人工智慧晶片供電元件封裝及測試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全球通膨趨緩、終端市場買氣逐步回溫，加上 AI 新興應用需求攀升，不斷引領半導體產業快速成長。多家研究機構看好 2025 年全球半導體產值有望維持兩位數年增率的同時，也提出警告，隨著川普重返白宮執政，地緣政治不確定性升高，這將為國際經濟與半導體產業增添變數。川普逆全球化將成為其施政主軸，未來商品進口加徵關稅，恐造成物價再次上漲，並可能影響台系廠商廠區配置及接單能力。

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 WSTS 2024 年秋季預測，202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全年總銷售值將達 6,270 億美元，較前一年大幅增長 19.0%。在區域性成長方面，美國半導體市場總銷售值達 1,866 億美元，年增 38.9%；日本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474 億美元，年增 1.4%；歐洲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520 億美元，年減 6.7%；亞太地區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3,408 億美元，年增 17.5%。

2024 年半導體市場的成長主要受到記憶體(預計成長 81.0%)和邏輯 IC(預計成長 16.9%)兩個領域的推動。同時，預計分離式元件、光電元件、感測器和類比半導體等其他類別將會下滑。

WSTS 預測 2025 年半導體市場將全面成長，增幅為 11.2%，全球市場估值將達到 6,970 億美元。成長動能主要由邏輯和記憶體領域推動，預計這兩個領域的總價值將超過 4000 億美元。其中邏輯產品年增超過 17%，記憶體產品年增 13%。預計其他半導體類別將以更溫和的個位數成長，這表明該行業整體穩步擴張。區域市場部分，預計 2025 年所有地區都將持續擴張。美洲和亞太地區則將保持兩位數的年增長。

在國內市場方面，根據產科國際所公布最新統計，2024 年台灣半導體產值首度突破新台幣 5 兆元，達 5.3151 兆元，年成長率 22.4%。其中 IC 設計業產值為 1.2721 兆元，年增 16%；IC 製造業產值達 3.4195 兆元，年成長高達 28.4%，成為成長最快的次產業，其中，台積電受惠於高效能運算(HPC)與 AI 晶片需求爆發，2024 年營收達 2.8943 兆元，穩坐全球晶圓代工龍頭地位，IC 封裝產值為 4233 億

元，年增 7.7%；IC 測試產值為 2002 億元，年增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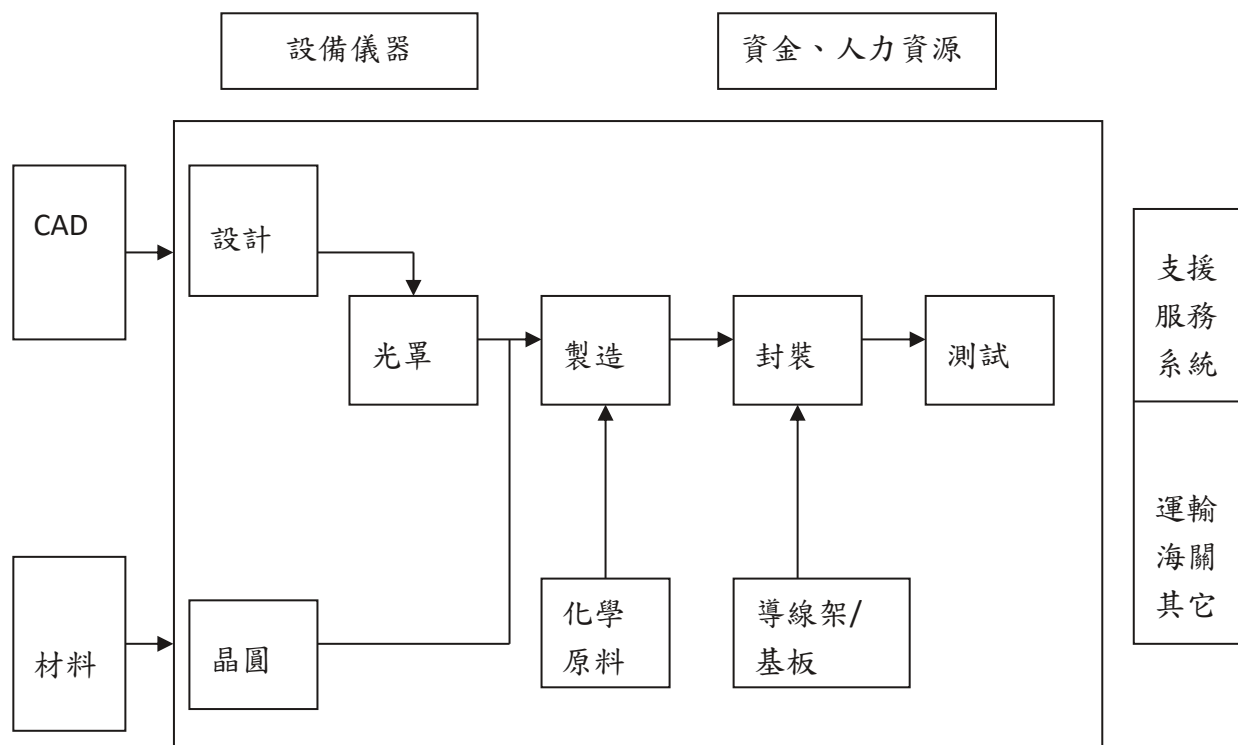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調查，預估 2025 年台灣半導體業產值可望達 6 兆 1785 億元，將增加 16.2%，超越全球半導體業的年增 11.2%。其中台灣 IC 設計業年產值將約 1 兆 4155 億元，增加 11.3%；IC 製造業產值將突破 4 兆元關卡，達 4 兆 827 億元，增加 19.4%；IC 封裝業產值 4608 億元，年增 8.9%；IC 測試業產值 2195 億元，年增 9.6%。展望 2025 年，台灣半導體業關鍵成長動能包括：

1. 2 奈米技術量產：台積電計劃於 2025 年啟動 2 奈米製程，將進一步提升 AI 與 HPC 晶片效能，吸引更多國際大廠訂單。
2. AI 晶片需求爆發：OpenAI、NVIDIA 等企業的 AI 發展推動新一波半導體需求，全球市場對高效能晶片的需求將持續增長。
3. 車用半導體市場擴展：隨著電動車(EV)與自駕技術發展，車用晶片市場快速成長，台灣供應鏈企業將迎來新商機。
4. 全球供應鏈重組：台積電、日本與美國的合作深化，台灣半導體業需靈活應對全球供應鏈變遷，保持競爭優勢。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半導體業目前已發展成上下游垂直分工之產業結構，上游至下游依序為 IC 設計、IC 製造、IC 封裝、IC 測試。垂直分工與產業群聚使得台灣 IC 產業擁有彈性、速度、低成本之競爭優勢。

茲將我國 IC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圖示如下：



資料來源：工研院經資中心 IT IS 計劃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展望半導體長期發展趨勢，新一代通訊連網技術研發、布建與 AI 技術的導入，在各應用領域都將深刻改變人類社會的生活方式與生產模式，因為半導體是上述新興技術的核心支撐，將帶動半導體元件需求持續攀升。除此，數位經濟蓬勃發展與各領域智慧化應用的大幅增加，驅動物理世界的數位化轉型進程，眾多行業將加速採用嵌入式系統、工業控制等技術，也帶動工業、汽車、消費性電子等領域對半導體的需求。

AI 應用將加速邏輯晶片、記憶體與封裝技術發展，為滿足不同的 AI 應用場景，邏輯晶片、記憶體、I/O 與封裝技術，將需要在性能、功耗與體積之間取得平衡。為求晶片整體性能與功耗效率提升，技術進步體現於邏輯晶片運算能力、記憶體頻寬、容量與延遲表現，另外，先進封裝技術在整合運算晶片與記憶體方面也扮演關鍵角色。小晶片 (Chiplet) 與異質整合技術成為封裝主流，業界積極開發 2.5D/3D 封裝、扇外型面板級封裝 (FOPLP) 及扇外型晶圓級封裝 (FOWLP) 等技術。同時，為滿足更高精度的封裝需求，對電路基板低翹曲度的要求日益嚴格，部分構裝材料業者已投入下世代玻璃芯基板 (GCS) 技術開發，未來在特定應用場域將可能和有機基板競合。

此外全球淨零趨勢，為因應氣候變遷，各國達成 2050 淨零排放共識。為維持競爭力，製造業加速降低生產用電，為材料業開發低碳電子材料、低排放製程與低碳足跡原料創造契機。

(4) 競爭情形

地緣政治下，半導體供應鏈韌性成為全球關注焦點，各國為提升自身半導體產業競爭力，積極推出相關政策，鼓勵半導體在地製造、強化研發能量，而這推進國際半導體大廠積極進行全球布局。

亞洲雖然作為主要半導體製造基地的地位難被取代，但各國晶片法案短期內對區域半導體布局仍具關鍵影響力。

面對未來競爭，本公司將持續專注於高階半導體封裝及測試領域並投入研發資源，保持高階技術上與客戶產品需求持續的緊密結合。在此同時，我們致力於資源整合、降低生產成本以及提高生產效率，提供既有客戶完整封裝測試一條龍整合服務。我們持續強化與 IC 設計業者之策略合作，共同開發未來新產品對應低成本、高性能封裝及測試技術，佈局差異化競爭策略。本公司以先進封裝及測試工程能力、自動化 IT/MES 生產管理系統、良好品質及準確交期與客戶建立長期策略合作關係，鞏固客戶關係。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因應 IC 設計日趨複雜之趨勢，在測試技術服務方面，本公司即著力於邏輯測

試、類比測試、混合訊號半導體測試、RF 半導體測試、SoC 測試；及其他測試如影像感測器測試等，專注於高技術層次領域，透過不斷的研發創新及製程技術改良，提供客戶完整的解決方案。

為滿足客戶對產品高效能，多功能及輕薄短小的需求，本公司開發提供給客戶之晶圓凸塊技術服務包含無鉛(錫銀及錫銅)積體電路晶圓凸塊技術(Lead free bump)、積體電路晶圓銅柱凸塊技術 (Cu pillar bump)、8"/12" 無鉛錫球植球晶圓級封裝 (8"/12" WLCSP)。

(2) 研究發展：

本公司自成立時即設立研發處，負責新製程、新設備、軟硬體整合及自動轉化工程之研發及引進，因應市場的快速變遷及未來IC 主流市場之需求，本公司致力於技術深耕，除了研發新產品外，更透過技術合作引進新穎技術。研發團隊具備開發測試軟、硬體程式之設計能力及先進封裝技術能力。提供客戶新產品製程開發失效分析及可靠度驗證服務。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研發費用	20,559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6/12/10/7/5/3 奈米先進製程晶圓測試
- 40um 微小矩陣型積體電路晶圓銅柱凸塊晶片測試
- Edge & Cloud AI 晶片成品測試
- Bitcoin 晶片成品測試
- DTV 晶片成品測試
- Game Console 晶片測試
- USB3.x 硬碟控制晶片成品測試
- 4G-LTE 相關晶片成品測試
- 數位產品 12/16 sites 成品平行測試
- 嵌入式記憶體產品 256 sites 晶圓平行測試
- 精密準度溫度晶圓測試
- 80um~150um 間距矩陣型積體電路晶圓銅柱凸塊技術 (80um~150um pitch Cu pillar bump)
- 12" 無鉛錫球植球晶圓級封裝 (12" WLCSP)
- 40um~80um 間距矩陣型積體電路晶圓銅柱凸塊技術 (80um~150um pitch Cu pillar bump)

- 低溫環化聚醯亞胺介電層製程技術 (Low Cure Temp PI process)
- 12/7/5 奈米先進製程之銅柱凸塊覆晶(Cu Pillar Bump Flip Chip)封裝服務及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服務
- 8" 晶圓級封裝服務
- 矽光子晶片晶圓級封裝服務
- FCCSP/FCBGA 覆晶封裝服務
- 多晶片系統級封裝
- 晶圓級玻璃基板重佈線扇出型封裝
- 乾膜型線路保護層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 A. 本公司為了能夠提供更廣泛的服務、多元化其客戶族群，以及拓寬產品供應範圍，主要轉投資業務為晶片凸塊及晶圓級封裝測試服務之子公司，並延伸服務範疇至覆晶封裝以及客戶產品可靠度驗證服務、失效分析等服務，利用自身所具備成熟技術能力、國際客戶合作經驗以及與知名晶圓代工廠合作策略來延續並強化公司競爭力，同時持續引進其它國際晶圓廠與國際級設計公司，增加歐洲、北美與亞洲其它區域的客戶群，除能擴充客戶產品領域並能降低客戶過度集中的風險。
- B. 快速開發符合市場趨勢的封測技術，持續提高產出效率以滿足客戶要求，降低投資成本。
- C. 利用集團資源，充分運用測試機平台轉換技術來提昇生產效率，提供給客戶最佳解決方案，降低生產成本與品質提昇，來維護與客戶的合作關係。
- D. 因應汽車電動化趨勢，加速開發並導入車用產品，擴大產品線。

(2) 長期發展計畫：

- A. 利用自身成熟測試技術與國際級晶圓廠策略繼續合作先進製程晶圓測試技術(如 3 奈米製程晶片)，以強化公司競爭力。同時，配合客戶對後段先進製程的投資策略擴充晶圓測試產能，以利分散客戶族群、改善產品運用面過度集中問題、降低營運風險。
- B. 持續推行各類製程改善專案有效提昇產出、節省成本支出、改善良率、增加客戶滿意度，並偕同客戶及設備供應商開發高階平行測試能力，降低成本與提高產業競爭力。
- C. 持續加強員工在職訓練，研擬留才計畫，提升人員質量有效提昇產出效能與品質，來因應現今產業環境中人力短缺問題。
- D. 配合客戶一條龍服務需求(total turnkey solution)，持續開發新型封裝測試技術。

- E. 因應客戶對高階產品測試需求，研發低成本、高產值之測試平台與維修保養技術(probe card maintenance)來維持高產出良率。
- F. 強化資訊科技(IT)運用之研發，以提高營運效率並朝人力精簡目標來提高獲利能力，同時與節能減碳之全球趨勢結合。
- G. 加強先進封測製程研發量能，開發出符合高階晶片需求的製程平台, 提高高階晶片的業務佔比, 往高毛利市場邁進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823,436	22.45%	1,040,807	24.98%
外銷	2,844,382	77.55%	3,125,763	75.02%
合計	3,667,818	100.00%	4,166,570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根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統計，2024 年國內封裝及測試服務業產值為新台幣 6,235 億元，本公司 2024 年營業額為 41.7 億，市場佔有率為 0.67%。2023 年國內封裝及測試服務業產值為新台幣 5,837 億元，而本公司 2023 年營業額為 36.7 億，市場佔有率為 0.63%。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 WSTS 最新的預測數據可知，2025 年全球半導體業銷售額年增率將較 2024 年成長 11.2%，同樣地，台灣半導體業產值根據 TSIA 的預估，預期 2025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將進一步邁向 6 兆元規模，達 6 兆 1785 億元，再增加 16.2%。主要成長的動能來自於 AI 應用的蓬勃發展，驅動 AI 產業的快速成長，持續帶動 AI/HPC 晶片與記憶體需求。

台星科積極調整產品組合和產能配置，增加了 5/4/3 奈米人工智能/高性能計算 (AI/HPC) 處理器的晶圓凸塊和晶圓測試訂單比重，並且擴大 WiFi 7、氮化鎵 (GaN)、HPC 等測試訂單，加速車用芯片生產認證，為來年帶來增長動能。

(4) 競爭利基

- A. 本公司經營團隊皆具備封測產業專業背景、豐富資歷，以及能快速反應之優良管理能力。本公司已建置一套完整而嚴謹之作業系統，能即時反應任何製程問題並快速解決，並將測試結果快速反應予客戶，作為客戶修正其晶圓、IC 設計之參考。
- B. 有效縮短客戶產品驗證時間，降低產品開發時間及成本。
- C. 因應客戶產品設計日趨複雜之趨勢，配合客戶需求及未來趨勢，公司持續引進世界知名設備大廠自動化、高精密度機器設備以及線路設計模擬軟體，來滿足客戶需求，提升服務品質。
- D. 長期與國際無晶圓設計公司(Fabless)以及垂直整合元件(IDM)大廠合作，專業服務與技術能力深獲認同。
- E. 本公司同時提供晶圓級封裝、覆晶封裝(FlipChip Assembly)及測試(CP/FT)之一條龍服務(Turnkey Service)，有效降低產品生產週期、製造成本與運送

風險，除符合客戶需求外，更提高公司整體服務競爭力。

- F. 本公司利用網際網路系統做生產資訊、履歷傳遞，除了讓客戶可隨時掌握產品生產現況以及時程，更有效排除一切因人為因素影響生產效率，提升對客戶之服務價值與品質。
- G. 本公司得以運用集團資源共同開發北美以及日本地區之客戶，子母公司相互合作，截長補短形成完整一條龍供應鏈，可提供客戶所有需求。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 a. 本公司之研發及製程同仁，皆具有多年產業資歷及專業，能快速反應解決客戶問題，秉持客戶導向理念與對工作操守最高要求原則提供最佳解決方案，成為客戶長久以來所倚重的策略合作夥伴。
- b. 本公司提供封裝、測試之一條龍服務並持續優化各製程節點，有效簡化製程工時並減少往返運送時間、成本以及風險。此外，為因應市場及客戶需求，我們已超前部屬進行產能擴充，投資最先進設備，滿足客戶需求，為策略合作客戶提供最具競爭力之解決方案。
- c. 放眼本公司在 AIoT 及 5G 相關高效能運算領域的發展，除與策略合作客戶進行 5/4/3 奈米覆晶凸塊量產，並持續帶入新進客戶在高階先進製程封裝測試需求。

B.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資金需求殷切，伴隨著產能擴充及先進測試設備單價昂貴之現實，測試業者營運週轉金及機器設備投資資金需求較過往更為急迫。

因應對策：公司財務結構健全且自有資金比例高，由營運之淨現金流入及資本市場籌資及銀行融資管道，可滿足資金需求。

- b. 受地緣政治衝突及美中科技戰等因素持續蔓延影響，將使得我國半導體產業經營環境的不確定性提升，特別是在全球供應鏈重組下，面對去美化、去中化等內半導體廠商如何在美中兩強間斡旋、進行布局，成為未來重要的挑戰。

因應對策：面對多變的外在環境，我們將把握新興科技趨勢，擴大技術與市場的佈局，本公司目前已和材料供應商及與客戶緊密合作開發相關新技術材料，以提升封裝及測試效能。因應全球供應鏈重組趨勢，本公司透過多元供應鏈管理，以確保關鍵材料供應穩定。提供客製化解決方案，強化與大客戶的長期合作關係，以確保在半導體產業變局中持續領先，持續強化台星科作為客戶的重要策略供應夥伴角色。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產品用途

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	重要用途或功能
測試服務－晶圓測試 (Wafer Sort)	係在 IC 封裝前檢查及測試晶圓之缺陷。
測試服務－積體電路測試 (Final Test)	以精密之高科技術機器設備，依客戶指定之測試條件，對 IC 成品之各項屬性加以測試並分類，確保其符合客戶所要求的品質及穩定性。
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 (Wafer Level CSP) 覆晶式晶片尺寸封裝 (Flip Chip CSP)	主要應用於電腦、通訊、網路、消費性電子等產品，包括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功能性手機、穿戴式裝置、智慧家電、機上盒、液晶電視、數位相機、遊戲機、物聯網、指紋辨識器等。

(2) 產製過程

測試服務：

進貨入庫→IQC→進貨入庫→機台設定→晶片上針測機/IC 上分類機→QVM→
烘烤→FQC→入成品庫→出貨

封裝服務：

進貨入庫→IQC→晶圓凸塊→晶圓切割→覆晶式粘晶粒→底膠充填→正印→
植錫球→外觀檢驗→包裝→入成品庫→出貨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是為客戶提供之 IC 加工，其中封裝作業須使用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如下：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形
Taping 貼膠材料	琳得科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Photo Graphy Material 黃光材料	RESONAC ELECTRONICS MATERIALS(HONG KONG) LIMITED	良好
	台灣旭化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分公司	良好
	台灣超碩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Plating Material 電鍍材料	揚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台灣道邦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台灣麥德美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Etching Material 蝕刻材料	添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General Chemical 一般化學品	關東鑫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4. 最近二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主要銷貨客戶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B 公司	1,018,474	27.77%	無	E 公司	888,026	21.31%	無
2	H 公司	725,970	19.79%	無	G 公司	746,417	17.91%	無
3	E 公司	510,717	13.92%	無	B 公司	713,869	17.13%	無
4	G 公司	483,008	13.17%	無	H 公司	632,619	15.18%	無
5	其他	929,649	25.35%	無	其他	1,185,639	28.47%	無
	合計	3,667,818	100.00%		合計	4,166,570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銷貨金額與比例變動主要係客戶產品需求變動所致。

(2) 主要進貨客戶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B 公司	81,912	14.45%	無	B 公司	98,900	11.52%	無
2	其他	485,077	85.55%	無	其他	759,926	88.48%	無
	合計	566,989	100.00%		合計	858,826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供貨金額與比率變動主要隨進貨品項規格變化而異。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332	386	402
	間 接	527	516	513
	管 理	64	67	67
	合 計	923	969	982
平 均 年 歲		36.8	37.2	37.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7	6.9	7.0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0%	0.0%	0.0%
	碩 士	8.0%	7.7%	7.8%
	大 專	66.5%	66.0%	65.4%
	高 中	23.7%	24.6%	25.1%
	高 中 以 下	1.7%	1.7%	1.7%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情形（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2. 未來因應對策：

持續推動相關節能減碳政策，執行各項節約能源措施，本公司設有永續環保及職安衛室專責單位負責管理監督相關作業。

(1) 廢水管理：定期維護廢水處理設備功能，設置廢水及時監控系統並定期委外檢驗放流水水質，以符合環保法規標準。

(2) 廢氣管理：持續評估並改善廢氣處理設施，設置廢氣連續監控系統並定期委外檢驗廢氣排放品質，以符合環保法規標準。

(3) 廢棄物清理：落實廢棄物收集、分類，以提升廢棄物回收率，委託合格之清除處理機構，並定期安排現場稽核，確保其處理流向皆為合法管道，遵循環保及工安相關規範，藉此降低廢棄物廠商之違法風險。

(4) 供應商管理：評鑑合格廠商並定期稽核，宣導品質/環安衛政策、禁用物質要求及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共同履行遵守工安環保之責任。

(5) 能源管理：持續進行製程改善及高能耗設備汰舊，減少水、電、氣能資源耗用及回收再利用，提高再生能源占比，落實節能減碳。

3. 未來年度預計環保支出：

因應氣候變遷與水資源日趨匱乏，逐步編列改善水資源耗用、廢氣防制設備、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與減量措施、各項環保檢測與管理系統驗證費用，公司預計 114 年度及 115 年度環保支出金額分別為 73,948 仟元及 65,948 仟元。

五、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員工福利，定期舉辦員工旅遊及各項交誼活動，以紓解員工工作壓力。除勞工保險外，公司另為同仁投保團體壽險、意外險、醫療險、防癌保險及全民健保，使同仁享有多重保障。公司每年編列預算辦理員工教育訓練，促進員工專業技能的精進及員工個人職涯的發展。

(2)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對正式員工訂有退休金辦法，並依勞基法有關規定於 90 年 5 月 20 日經 91 府社資字第 9100045465 號函核准，組成「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94 年 7 月起依法實施勞工退休新制，適用勞工退休新制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採確定提撥制，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至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3)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加以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意見，可透過勞資會議及意見箱溝通意見，以維持良好勞資關係。

(4) 訓練、發展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訂有「教育訓練辦法」及每年制訂年度訓練計劃以強化公司營運優勢與滿足客戶需求之能力。於新進員工到職時即實施新進人員職前專業教育訓練，並不定期針對各部門員工實施一般訓練及專業訓練（包含內部訓練及外部訓練），以期達到培訓專業人才，進而提高管理績效並有效發展及利用人才。本年度員工訓練情形如下：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仟元)
1. 新進人員訓練	244	1, 876	2, 238	3
2. 專業職能訓練	189	1, 706	3, 355	252
3. 主管才能訓練	1	1	42	2
4. 通識訓練	16	11, 634	6, 084	-
5. 自我啟發訓練	16	339	711	508
6. 環安衛相關	91	2, 150	2, 395	212
總計	557	17, 706	14, 824	975

2.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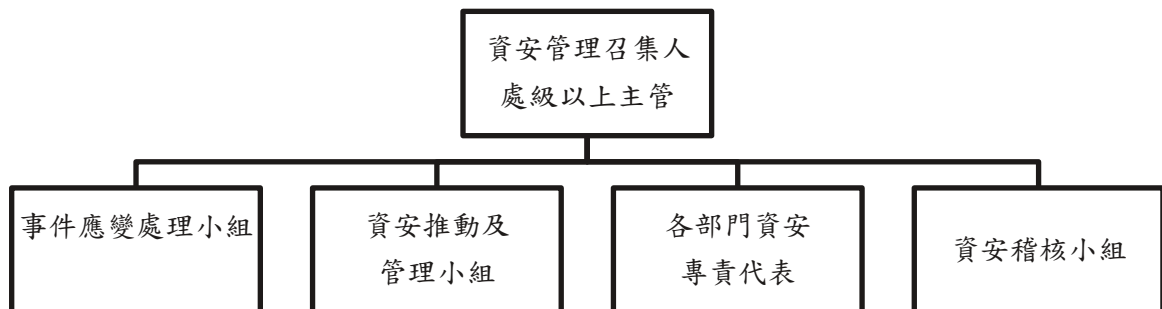
六、資通安全管理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企業資訊安全治理組織

公司於 110 年設立「資訊安全小組」，由處級以上主管擔任召集人及各單位代表組成，負責制定公司資訊安全政策，並核定資訊安全計畫、統籌資源調度、負責資訊安全相關工作之推動等事項，每年定期召開資訊安全工作會議或視需要隨時召開或延長。

(2) 公司企業資訊安全組織架構



2. 資通安全政策

確保及強化本公司所屬之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加強公司員工對資訊安全之認知，並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使公司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

為推動與落實各項資安管控措施，資訊安全小組負責每年定期或視需要召開會議，規劃及推動各項資安任務，執行安全檢查，適時調整資源及作出資訊安全管理改善之方向及措施。資訊安全稽核小組則負責資訊安全稽核作業之任務，提出資訊安全稽核報告和相關建議予資訊安全委員會。此外全體員工均接受資訊安全相關教育訓練並遵守公司資訊安全相關規定。

3. 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 (1) 公司資產依屬性進行分類，其使用與管理，依機密分級採取適當之控制措施。並製作『資訊資產清冊』，指定專人保管，且定期檢視清冊正確性，落實各項管控措

施。除每年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計畫，所有新進人員需接受資安訓練並通過測驗。

- (2) 建立資訊機房實體及環境安全防護措施，並定期施以相關維護及保養。
- (3) 制定通訊與作業安全管理措施，包含網路安全管理、資訊設備管理、一般設備管理、資料及軟體交換之安全管理。
- (4) 明確規範可攜式設備、軟體使用、帳號及密碼及備份之存取控制之權限，防止未經授權之存取動作。
- (5) 資訊系統取得、開發及維護須依公司相關規定辦理，防範危害資訊安全之情況發生。
- (6) 已制定資訊安全事件管理之應變處理程序規定。
- (7) 每年定期實施內部稽核，進行資訊安全稽核與矯正預防管理。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系統面

- A. 持續性地每週針對已揭露之資訊設備漏洞，進行風險分析及修補作業。
- B. 盤點並汰換了即將 EOL 之重要軟硬體設備。
- C. 維持防毒系統為最新版本，針對已不支援 OS 版本，加強網路隔離及增加外接掃毒之執行頻率。

(2) 架構面

- A. 啟動檔案傳輸服務轉換加密協定專案，確保機密性。
- B. 擬定生產資料庫升級計畫及完成前置作業，升級至新版後能修補多項系統漏洞及維持原廠維護的有效性。
- C. 將對外 DNS 服務導入 DNSSEC 機制，保護網域名稱安全。
- D. 全面汰換內部交換器，以擴大網路存取控制系統之可管理範圍。

(3) 管理面

- A. 阻擋過期作業系統的電腦存取網際網路，以降低風險。
- B. 實施社交工程演練，並針對高風險使用者完成補救訓練。
- C. 於供應商會議分享資訊安全趨勢，說明近期駭客攻擊手法入及提供免費之社教工程演練平台資訊，提升供應鏈資訊安全意識及防護力。
- D. 持續依據第三方弱點掃描報告，進行設定調整，漏洞修補，以提高整體安全性。

5.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無重大資訊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中期授信合約	兆豐銀行	109.12.02 ~ 114.11.15	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貸款	無
中期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110.02.09 ~ 115.01.15	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貸款	無
中期授信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110.04.08 ~ 115.03.15	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貸款	無
中期授信合約	永豐銀行	110.04.22 ~ 115.04.15	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貸款	無
中期授信合約	永豐銀行	111.07.19 ~ 116.07.19	信用借款	無
中期授信合約	元大銀行	113.07.15 ~ 116.07.15	信用借款	無
中期授信合約	星展銀行	113.05.14 ~ 115.05.14	信用借款	無
中期授信合約	兆豐銀行等	114.02.26 ~ 121.02.26	聯合授信合約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12. 31	112. 12. 31	差 異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3, 759, 864	4, 500, 225	(740, 361)	(16. 45)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2, 832, 799	2, 933, 209	(100, 410)	(3. 42)
無 形 資 產	98, 815	129, 416	(30, 601)	(23. 65)
其 他 資 產	1, 021, 078	60, 677	960, 401	1, 582. 81
資 產 總 額	7, 712, 556	7, 623, 527	89, 029	1. 17
流 動 負 債	1, 252, 407	1, 086, 154	166, 253	15. 31
非 流 動 負 債	96, 084	543, 245	(447, 161)	(82. 31)
負 債 總 額	1, 348, 491	1, 629, 399	(280, 908)	(17. 2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 364, 065	5, 994, 128	369, 937	6. 17
股 本	1, 362, 617	1, 362, 617	-	-
資 本 公 積	366, 243	366, 243	-	-
保 留 盈 餘	4, 400, 371	4, 200, 797	199, 574	4. 75
其 他 權 益	234, 834	64, 471	170, 363	264. 25
庫 藏 股 票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權 益 總 額	6, 364, 065	5, 994, 128	369, 937	6. 17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 無形資產：

本期無形資產較上期減少，主要為軟體資產攤銷完畢所致。

2. 其他資產：

本期其他資產較上期增加，主要為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3. 非流動負債：

本期非流動負債較上期減少，主要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4. 其他權益：

本期其他權益較上期增加，主要為本期台幣貶值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4,166,570	3,667,818	498,752	13.60
營 業 成 本	3,087,981	2,564,284	523,697	20.42
營 業 毛 利	1,078,589	1,103,534	(24,945)	(2.26)
營 業 費 用	274,087	254,361	19,726	7.76
營 業 利 益	804,502	849,173	(44,671)	(5.26)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235,738	160,472	75,266	46.90
本 期 稅 前 淨 利	1,040,240	1,009,645	30,595	3.03
所 得 稅 費 用 (利 益)	191,696	169,802	21,894	12.89
本 期 淨 利	848,544	839,843	8,701	1.0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5,449	(18,323)	193,772	(註)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023,993	821,520	202,473	24.65

註：去年同期為負數

1.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 (1) 營業成本：

本期營業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為材料成本增加所致。

-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為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 (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為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 (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為本期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增加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係依照營運計畫，考量產業規劃及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並訂定年度銷售目標，未來將視市場需求變動狀況及客戶產品服務需求，除持續加強與原有客戶的業務往來外，並積極拓展新客戶，擴大市場佔有率，本公司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營收審慎樂觀。

三、現金流量分析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餘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298,093	1,330,863	(1,526,002)	37,166	1,140,120	-	-

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入主要係本年度獲利成長，使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購置固定資產增加所致。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餘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40,120	1,281,381	(921,214)	1,500,287	-	-

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預計產生營業收入及獲利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預計購置固定資產及其他廠務設備，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3. 籌資活動：預計發放現金股利及新增銀行借款，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基於營運考量，主要投資於本業相關領域，使公司能夠提供更廣泛的服務及客戶群更多元化，目前 100% 持有轉投資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晶片凸塊及晶圓之封裝服務等及台星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從事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務。

2.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轉投資事業名稱	113 年度認列獲利(虧損)金額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其改善計畫
台星科(股)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公司	520,885	台星科企業(股)公司 113 年度營業額較上期上升 29.6%，營運成本控管得宜，營運穩定持續獲利。	不適用
台星科(股)公司	台星測企業(股)公司	1,171	台星測企業(股)公司 113 年度獲利來源為銀行存款產生之利息收入。	不適用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預估未來一年尚無重大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4,166,570	3,667,818
利息費用淨額	12,052	14,578
利息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	0.29%	0.40%
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103,175	32,434
兌換損益佔營業收入淨額(%)	2.48%	0.88%

(1) 利率變動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利息支出分別佔全年銷貨淨額 0.29% 及 0.40%，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無重大影響。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利率變化，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之利率條件，適時調整籌資工具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故預期利率變動不致對公司損益產生重大風險。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銷貨交易外幣部位，以採負債及資產部位互抵之自然避險為原則，盡量降低曝露於匯率波動風險下之淨部位，並與往來銀行的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以了解匯率變動的走勢，做為外匯買賣及結匯之參考依據，必要時搭配以避險為目的之外匯操作工具，藉以降低匯率波動對營運成本之影響。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未有因通貨膨脹而對損益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未來亦將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確保原物料供應無虞，進而減少通貨膨脹之影響。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對象為子公司，其財務業務狀況正常，並遵循相關法令及「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因此無產生損失情況之可能。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將持續進行封裝測試新製程、新技術之研發及引進，未來將配合客戶新產品之要求朝多功能、高速化、高信賴度及高精密度化發展方向，積極研發及引進新技術。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預估將控制在佔年度營收的 2%之內。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5.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針對資通安全風險，本公司已建置企業資訊安全組織架構並訂定資通安全政策及各項管理方案，確保及強化本公司所屬之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加強公司員工對資訊安全之認知，並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使公司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此外，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最近年度並無發生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即持續積極強化公司內部管理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最近年度本公司之企業形象並無重大改變，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企業形象之相

關報導。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併購計畫。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無擴充廠房計畫。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為因應市場需求變化頻繁，本公司營運所需之各項主要材料皆有多家供應商穩定供貨，且每年都有計畫性的評估新供應商，並積極尋找新合格之供應商及替代材料，公司主要材料供應商皆為國際知名大廠其財務健全，持續供給材料無慮，故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近年來為因應市場需求，公司在調配產能基楚上，積極開發新客戶服務，以提昇整體競爭利基分散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之處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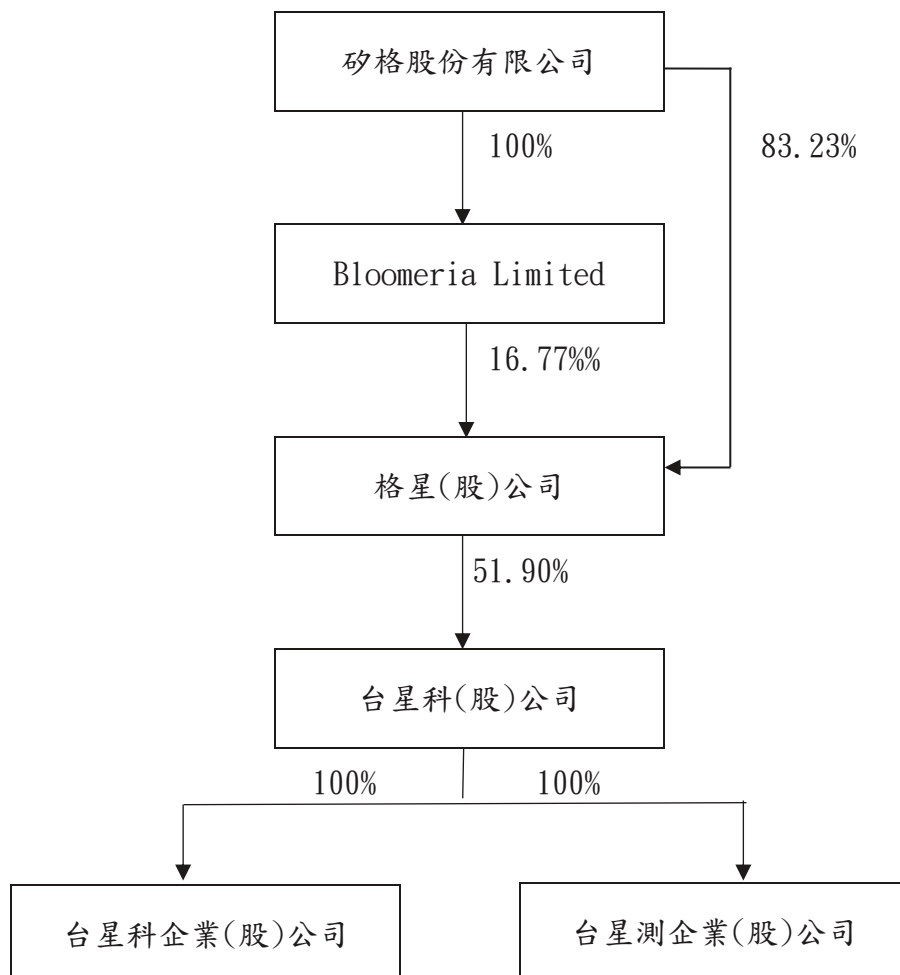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 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星科企業(股)公司	94.09.29	新竹縣芎林鄉華龍村鹿寮坑176-5號	新台幣2,100,000仟元	晶圓凸塊及覆晶技術封裝服務
台星測企業(股)公司	111.05.10	新竹縣芎林鄉華龍村鹿寮坑176-5號	新台幣200,000仟元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涵蓋晶圓凸塊、覆晶技術封裝服務及半導體測試服務。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台星科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	台星科(股)公司代表人:黃興陽	2,100,000	100%
	董事	台星科(股)公司代表人:翁志立		
	董事	台星科(股)公司代表人:葉燦鍊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台星測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	台星科(股)公司代表人:黃興陽	200,000	100%
	董事	台星科(股)公司代表人:翁志立		
	董事	台星科(股)公司代表人:吳敏弘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淨利 (稅後)
台星科企業 (股)公司	2,100,000	4,151,666	1,179,767	2,971,899	3,141,320	524,334	520,885
台星測企業 (股)公司	200,000	201,391	30	201,361	0	(841)	1,171

7.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8. 關係報告書

台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3265)

關係報告書

113 年度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公司名稱：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興 陽



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6 日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會計師複核報告

資會綜字第 24010073 號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貴公司編製之民國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 貴公司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本會計師已就上開民國 113 年度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與 貴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之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智政

會計師

江采燕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599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97 號

謝智政

江采燕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6 日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關係報告書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關係概況

本公司係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矽格公司」)之從屬公司，其資料如下：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矽格公司	對本公司有控制力 之最終母公司	綜合持股 70,726,438(註)	綜合持股比例 51.90%(註)	-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黃興陽 吳敏弘 葉燦鍊 郭旭東 謝照宏

註：矽格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13 日取得本公司之母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之控制權，並間接取得本公司 51.88% 股權，成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民國 109 年 7 月 6 日 Bloomeria Limited 移轉其所擁有之本公司股權予矽格公司之全資子公司格星股份有限公司後，併同其他自公開市場取得之股權，矽格公司間接擁有本公司 51.90% 股權。

二、交易往來情形

本公司與控制公司矽格公司之交易往來情形如下：

- (一) 進、銷貨交易情形：請詳附表一。
- (二) 財產交易：請詳附表二。
- (三) 資金融通情形：無。
- (四) 資產租賃情形：請詳附表三。
- (五)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三、背書保證情形：無。

四、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表一

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註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率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銷貨)	(\$17,850)	0.43%	10%	註	月結 30天	註	月結 30~90天	註	\$ 13,697	1.45%	\$ -	-	\$ -	無
進貨	\$16,284	0.53%	10%	註	月結 60天	註	月結 30~90天	註	(\$2,420)	1.93%	\$ -	-	\$ -	無

註：商品及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銷售/提供予關係人。

表二

財產交易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類型 (取得或處分)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交付或付款 條件	價款收付情形	處分損益	前次移轉資料				交易決定方式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處分	機器設備	2024 年 7 月	\$ 9,086	月結 30 天	已收款	\$ 9,086	設備供應商	無	2013 年 3 月	\$ 30,582	總經理	雙方協議決定	無

附表三

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 類型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 性質	租金決定	收取 (支 付)方 法	與一般租 金水準之 比較	本期租金 總額	本期收付 情形	其他約定事 項
	名稱	座落								
承租	機器設備及 其他設備	本公司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營業 租賃	雙方協議決定	按月 支付	正常	\$ 4,461	\$2,850	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件：無。

台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興陽

